

股票代號 2719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109^年年報

■ 刊印日 | 中華民國 110 年 5 月 7 日

■ 查詢本年報之網址 | mops.twse.com.tw
www.startravel.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姓名：陳宏勝

職稱：經理

電話：(02) 449-8998

電子郵件信箱：kevin5000@starttravel.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待補

職稱：

電話：

電子郵件信箱：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95 號 16 樓之 10、11、12

電話：(02) 449-8998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10 號 B1

電話：(02) 2586-5859

網址：<http://www.yuanta.com>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李季珍、廖鴻儒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南市中西區永福路一段 189 號 13 樓

電話：(06) 213-9988

網址：<https://www2.deloitte.com/tw/tc.html>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starttravel.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	11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6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7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資訊-----	38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8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9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9
肆、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40
二、股東結構-----	41
三、股權分散情形-----	41
四、主要股東名單-----	42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43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43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44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44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44
十、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及資金運用計劃及執行情形-----	44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9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55
四、環保支出資訊-----	55
五、勞資關係-----	55
六、重要契約-----	56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應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57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66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6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6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66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67
二、財務績效-----	68
三、現金流量之分析與檢討-----	6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69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70
七、其他重要事項-----	71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3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7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4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5

附錄 A：民國 109 年燦星國際旅行社(股)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

查核報告-----	A-1
-----------	-----

附錄 B：民國 109 年燦星國際旅行社(股)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B-1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09 年營業結果

109 年整體旅遊市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整體旅遊市場嚴重衰退，除了等待疫情緩和外，為了提升組織運作效率與精實各部門效能，109 年持續人力資源調整，進行組織優化。茲將本公司 109 年度合併營業結果重點說明如下：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 109 年度合併營收為新台幣 160,292 仟元，較 108 年度合併營收 1,696,772 仟元減少 90.6%，係受到 109 年 1 月底開始新冠肺炎影響，4-12 月除國內營收外，無其他國外旅遊線別營收所致；109 年度淨損新台幣 87,962 仟元較 108 年度淨損 104,523 仟元減少 15.8%，係因持續進行門市精簡及人力資源調整，營業費用控制得宜所致。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金額	
	金額	%	金額	%	差異金額	增(減)幅度(%)
營業收入	160,292	100.0	1,696,772	100.0	(1,536,480)	(90.6)
營業毛利	28,967	18.1	243,865	14.4	(214,898)	(88.1)
營業費用	131,658	82.1	357,810	21.1	(226,152)	(63.2)
營業損失	(102,691)	(64.1)	(113,945)	(6.7)	(11,254)	(9.9)
稅後淨損	(87,962)	(54.9)	(104,523)	(6.2)	(16,561)	(15.8)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87,962)	(54.9)	(104,523)	(6.2)	(16,561)	(15.8)
稅後基本每股虧損（元）	(4.28)	-	(7.05)	-	(2.77)	(39.3)

(二)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7.9	74.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42.9	721.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0.1	108.9
	速動比率（%）	112.1	86.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4.4)	(23.4)
	權益報酬率（%）	(120.8)	(81.3)
	純益率（%）	(54.9)	(6.2)

(三) 預算及預算執行情形

109 年度合併營收新台幣 160,292 仟元，預算 565,860 仟元，達成率為 28.3%。

二、110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旅遊市場雖因消費者喜好不同，本公司仍秉持創新與穩健經營的態度，除了繼續提升客戶滿意度外，因應國境未解封，預計110年仍以國旅為主要市場，調整方向如下：

1. 著重企業客製、員工獎旅及精緻旅遊市場

公司產品設計著重於結合創新元素，例如開發海上遊憩資源，連結遊艇帆船，開創海上遊程體驗，結合陸上行程，著重深度旅遊，連結地方創生。

2. 加強自由行產品選購平台銷售模式

提高自由行產品選購平台之業績，增加公司產品之豐富性，並提供消費者對於自由行產品之選擇性。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展望未來，由於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對於全球旅遊市場產生巨大衝擊，不論是航空公司、飯店或各類旅遊商品無一倖免。在此刻，雖然全國旅遊市場衰退，但燦星旅遊將持續進行組織效能、數位化及費用效益提升，也為了迎接解封後的國際旅遊市場做準備，期許110年能穩健經營，成為消費者心中的旅遊品牌選擇。

董事長 侯佑霖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二月二十四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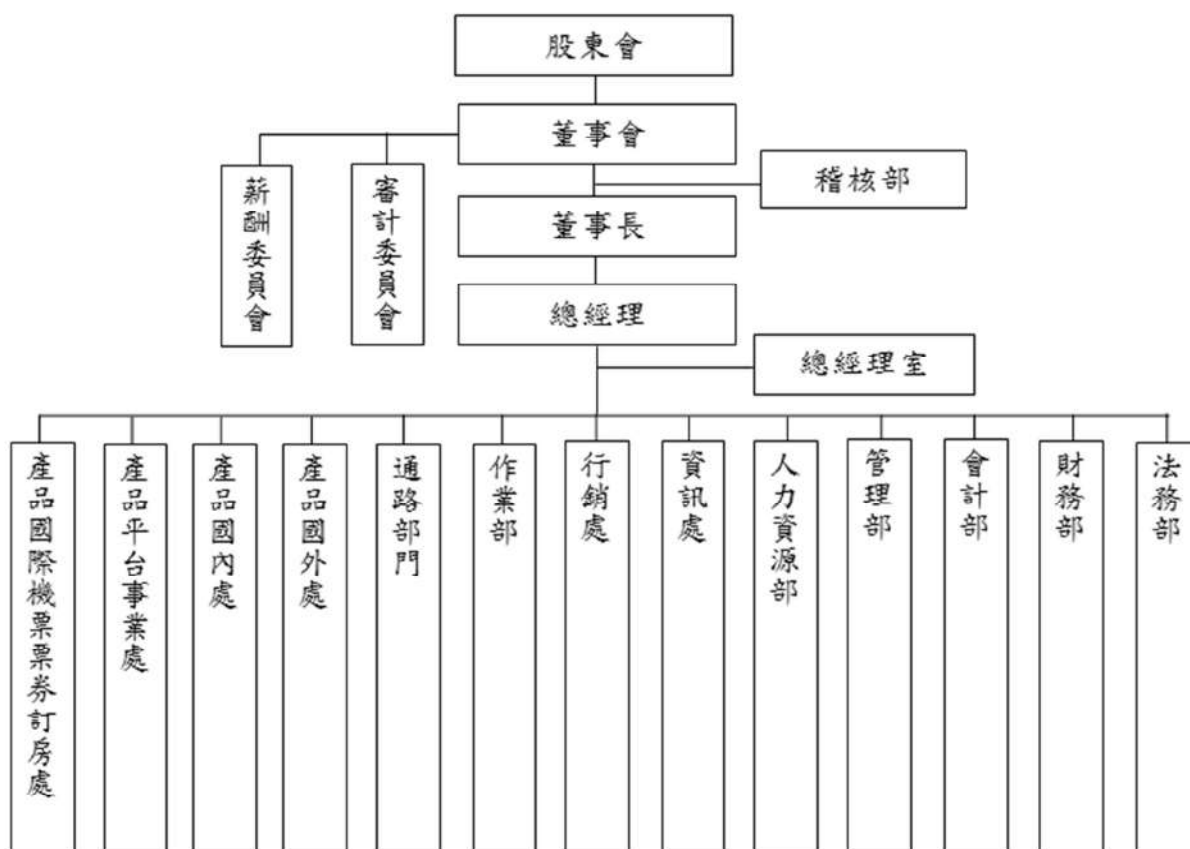
民國 92 年 02 月	奉准設立登記，資本額為新台幣 1 億元。
民國 92 年 04 月	網站 www.starttravel.com.tw 正式上線。
民國 93 年 02 月	辦理現金增資一億元整，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 億元。
民國 97 年 01 月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
民國 97 年 01 月	於櫃檯買賣中心登錄為興櫃股票。
民國 100 年 03 月	為調整本公司組織架構及整合資源收購本公司 100%持有燦星旅遊網旅行社(股)公司之大陸人士來台以外之營業暨相關資產與負債。
民國 100 年 12 月	100 年 12 月 05 日金管會准予備查股票上櫃案。
民國 101 年 02 月	於櫃檯買賣中心登錄為上櫃股票。
民國 109 年 05 月	法人董事燦星網通(股)公司轉讓所持有公司股份予公開收購人侯佑霖及鄭寶蓮。
民國 109 年 06 月	股東會改選董事，董事會推舉侯佑霖為董事長。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本公司組織結構：

燦星國際旅行社組織圖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所營業務
總經理室	1.設定公司短、中、長期目標。 2.擬訂營運策略，整合各單位資源，創造最高效益與利潤。 3.客訴案件處理及追蹤。
稽核部	1.執行內部控制制度之研討、審核及修訂。 2.內部稽核及執行內控自評。 3.檢查及評估內部控制之可靠性及有效性，並提出改善建議。
產品國際機票票券訂房處	各線之機票、票券及訂房商品規劃。
產品平台事業處	1.歐洲、美加之行程規劃。 2.全球旅遊商品串接行程規劃。
產品國內處	國內線之各項旅遊行程規劃。
產品國外處	各線之團體之自由旅遊行程規劃。
通路部門	處理及銷售網路、電話訂單。
	開發處理公司行號獎勵旅遊業務、訂單。
	旅遊同業業務合作。
	銷售旅遊商品給旅遊同業。
	處理及銷售臨櫃客戶訂單。 處理及銷售電話訂單。
作業部	1.協助訂單後續處理(訂房、開票、票券、證照)。 2.協助結團、供應商對帳及請款。
行銷處	1.負責廣告業務開發、廣告企劃製作、活動促銷、專案合作及線上購物管理。 2.網路銷售之營運目標之制定、執行、成果。
資訊處	1.程式撰寫及開發 ERP 系統。 2.後端管理介面之操作與維護。 3.內部網路維護及資訊硬體之安裝與維護。
人力資源部	1.負責人事薪資作業、規劃執行行政程序、員工教育訓練。
管理部	1.管理總務庶務、負責一般庶務採購作業及庫房管理。 2.協助職業安全衛生的管理與計劃實施。
會計部	1.會計制度之建立。 2.各項會計帳務、稅務處理及公告申報等事項。 3.負責年度預算編製。 4.各項管理報表之編製及分析。
財務部	1.財務管理及資金調度、銀行出納作業等。 2.股務業務及公告申報等事項。
法務部	1.合約審核暨管理。 2.一般法律事務處理。 3.消費糾紛處理訴訟。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姓名、國籍或註冊地、主要經(學)歷、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選(就)任日期、任期、初次選任日期及本人、配偶、未成年子女與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10年4月23日

姓名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 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 任本公 司及其 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侯佑霖 董事長	中華民國	男	109.06.15	3年	109.06.15	4,858,199	25.69	3,945,512	12.70	0	0	0	0	美國密蘇里州聖路易 斯 Fontbonne University MBA	註 1	無	無	無	無
鄭寶蓮 董事	中華民國	女	109.06.15	3年	109.06.15	4,858,000	25.69	3,944,080	12.69	0	0	0	0	國立台灣大學 EMBA 商學組	註 2	無	無	無	無
燦星網通(股)公司	中華民國	-	106.06.13	3年	98.12.24	19,173,630	52.83	0	0	0	0	0	0	-	-	-	-	-	無
代表人 林投典 董事長 莊興 董事	中華民國	男	108.12.11	0.5年	108.12.11	0	0	0	0	0	0	0	0	大同大學事業經營研 究所	註 3	無	無	無	無
張煥堯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106.06.13	3年	93.04.26	111,000	0.31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EMBA肄業 燦坤實業董事長	註 4	無	無	無	無
洪玉婷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女	109.06.15	3年	109.06.15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商學碩士	註 5	無	無	無	無
連仁隆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109.06.15	3年	109.06.15	0	0	0	0	0	0	0	0	正修科技大學企業管 理系	註 6	無	無	無	無
高義然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106.06.13	3年	100.01.31	0	0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環境工程系	註 7	無	無	無	無
龔鍾嶸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108.06.17	1年	108.06.17	0	0	0	0	0	0	0	0	台北醫學大學醫學系 考試院醫師考試及格	註 8	無	無	無	無
龔鍾嶸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108.06.17	1年	108.06.17	0	0	0	0	0	0	0	0	美國麻州州立大學 MBA	註 9	無	無	無	無

(註 1)	1.109.06.15 董事全面改選就任，並於同日擔任董事長職務 4.萬通人力資源顧問(股)公司執行長 7.三興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10.雲象泰式餐廳(股)公司董事 13.興固國際企業(股)公司董事	2.亞果遊艇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5.利豐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8.鉅揚國際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11.耘樓投資(股)公司董事 14.興通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3.萬通國際人力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6.玉雨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9.生源泰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 12..統博國際經營顧問(股)公司監察人 15.開始資訊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註 2)	1.109.06.15 董事全面改選就任 4.亞果遊艇開發(股)執行董事 7.萬通國際人力開發(股)執行董事 10.生源泰生物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2.統博國際經營顧問(股)董事長 5.奇寶國際開發有限公司董事長 8.樂銓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11.開始資訊科技(股)公司董事	3.萬通人力資源顧問(股)執行董事 6.鉅揚國際顧問(股)公司董事 9.興通投資(股)公司董事
(註 3)	1.109.05.08 法人董事因轉讓超過選任當時所有之公司股份數額二分之一自然解任		
(註 4)	1.109.05.08 法人董事因轉讓超過選任當時所有之公司股份數額二分之一自然解任		
(註 5)	1.109.06.15 董事全面改選就任 4.國際遊覽汽車(股)公司監察人	2.雙鴻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3.豐原客運客運(股)公司董事
(註 6)	1.109.06.15 董事全面改選就任 4.台灣蠟品(股)公司監察人	2.三洋紡織纖維(股)公司獨立董事	3.元勝國際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註 7)	1.109.06.15 董事全面改選就任	2.巨蛋展覽(股)公司總經理	
(註 8)	1.109.06.15 董事全面改選卸任		
(註 9)	1.109.06.15 董事全面改選卸任		

2. 董事及監察人之獨立性說明

110年5月7日

姓名 (註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獨立 董事家 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 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 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 他與公 司業務 所需之 國家考 試及格 領有證 書之專 門職業 及技術 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須之 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董事長：侯佑霖			✓	✓			✓	✓		✓	✓		✓	✓	✓	✓	-
董事：鄭寶蓮			✓				✓	✓		✓	✓		✓	✓	✓	✓	-
董事長：燦星網通 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林技典 (註2)			✓				✓	✓	✓	✓	✓	✓	✓	✓	✓		-
董事：燦星網通股 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莊興 (註3)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張煥堯			✓	✓	✓	✓	✓	✓	✓	✓	✓	✓	✓	✓	✓	✓	1
獨立董事：洪玉婷			✓	✓	✓	✓	✓	✓	✓	✓	✓	✓	✓	✓	✓	✓	2
獨立董事：連仁隆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高義然 (註4)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龔鍾嶸 (註5)			✓	✓	✓	✓	✓	✓	✓	✓	✓	✓	✓	✓	✓	✓	-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 1 所列之經理人或 2、3 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之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再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之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再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之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再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台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2)：於 109.05.08 法人董事因轉讓超過選任當時所持有之公司股份數額二分之一自然解任。

(註3)：於 109.05.08 法人董事因轉讓超過選任當時所持有之公司股份數額二分之一自然解任。

(註4)：於 109.06.15 卸任。

(註5)：於 109.06.15 卸任。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0 年 5 月 7 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選(就)任 日期	性 別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 歷	目前兼 任其他 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經理人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鄭 寶 蓮	109.05.08	女	3,944,080	12.69	0	0	0	0	國立台灣大學 EMBA 商學組	註 1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王 哲 彥	110.05.06	男	0	0	0	0	0	0	世新大學觀光系	註 2	無	無	無	無
協 理	中 華 民 國	吳 建 興	106.08.07	男	0	0	0	0	0	0	世新大學觀光系	註 3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中 華 民 國	王 壬 輔	108.08.05	男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會計所	-	無	無	無	無
稽核主管	中 華 民 國	賴 翊 倫	108.08.05	男	0	0	0	0	0	0	靜宜大學會計系	註 4	無	無	無	無
稽核主管	中 華 民 國	邱 意 程	109.03.16	男	0	0	0	0	0	0	致理技術學院	註 5	無	無	無	無

註 1：1.於 109 年 05 月 08 日新任

4.亞果遊艇開發(股)執行董事

7.萬通國際人力開發(股)公司執行董事

10.生源泰生物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註 2：於 110 年 05 月 06 日新任。

註 3：於 109 年 01 月 30 日離職。

註 4：於 109 年 01 月 31 日離職。

註 5：於 109 年 03 月 16 日新任。

2.統博國際經營顧問(股)董事長

5.奇寶國際開發有限公司董事長

8.樂銓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11.開始資訊科技(股)公司董事

3.萬通人力資源顧問(股)執行董事

6.鉅揚國際顧問(股)公司董事

9.興通投資(股)公司董事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董 事 酬 金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 及 G 等七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事業 或母 公司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 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董事長	侯佑霖	130	130	0	0	0	0	30	30	0	0	0	0	0	0	0	(0.18)	(0.18)	無
董 事	鄭寶蓮	130	130	0	0	0	0	40	40	1,300	1,300	54	54	0	0	0	1.73)	(1.73)	無
董事長	燦星網通(股) 公司代表人： 林技典(註1)	33	3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4)	(0.04)	無
董 事	燦星網通(股) 公司代表人： 莊 興(註2)	71	7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8)	(0.08)	無
獨立董事	張炳堯	130	130	0	0	0	0	40	40	0	0	0	0	0	0	0	(0.19)	(0.19)	無
獨立董事	洪玉婷	130	130	0	0	0	0	30	30	0	0	0	0	0	0	0	(0.18)	(0.18)	無
獨立董事	連仁隆	130	130	0	0	0	0	40	40	0	0	0	0	0	0	0	(0.19)	(0.19)	無
獨立董事	高義然(註3)	267	26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30)	(0.30)	無
獨立董事	龔鍾嶸(註4)	167	16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19)	(0.19)	無

(註1)：於109.05.08法人董事因轉讓超過選任當時所持有之公司股份數額二分之一自然解任。

(註2)：於109.05.08法人董事因轉讓超過選任當時所持有之公司股份數額二分之一自然解任。

(註3)：於109.06.15卸任。

(註4)：於109.06.15卸任。

2.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自民國100年01月31日起成立審計委員會，故無監察人之酬金。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註1)	鄭寶蓮	1,300	1,300	54	54							(1.54)	(1.54)	無

註1：於109年05月08日新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1,000,000元	-	-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鄭寶蓮	鄭寶蓮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	-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含)以上	-	-
總計	1人	1人

4.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鄭寶蓮	1,300	1,300	54	54	0	0	0	0	0	0	(1.54)	(1.54)	無	
經理	林昭容	1,011	1,011	63	63	0	0	0	0	0	0	(1.22)	(1.22)	無	
經理	洪委伊	971	971	55.1	55.1	0	0	0	0	0	0	(1.17)	(1.17)	無	
經理	王靜萍	955	955	63	63	0	0	0	0	0	0	(1.16)	(1.16)	無	
經理	王王輔	923	923	53.2	53.2	0	0	0	0	0	0	(1.11)	(1.11)	無	

5.分配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配情形：無

(二)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年度	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仟元)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108	5,990	5,990	(5.79)	(5.79)
109	2,722	2,722	(3.09)	(3.09)

1.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及標準

本公司給付董事、監察人之酬金是依照股東會通過之公司章程所規定，董事得按月酌支報酬，不論盈虧，公司得支給之，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議定之。

2.訂定酬金之程序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報酬，依規定須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評估及訂定薪資報酬，並提送董事會通過後辦理。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3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註 1)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2)	備 註
董 事 長	侯 佑 霖	8	-	100	109.06.15改選後就任。
董 事	鄭 寶 蓮	8	-	100	109.06.15改選後就任。
董 事 長	燦星網通(股)公司 法人代表：林技典	5	-	100	109.05.08法人董事因轉讓超過選任當時所持有之公司股份數額二分之一自然解任。
董 事	燦星網通(股)公司 法人代表：莊 興	5	-	100	109.05.08 法人董事因轉讓超過選任當時所持有之公司股份數額二分之一自然解任。
獨 立 董 事	張 煥 堯	8	-	100	109.06.15改選後就任。
獨 立 董 事	洪 玉 婷	8	-	100	109.06.15改選後就任。
獨 立 董 事	連 仁 隆	8	-	100	109.06.15改選後就任。
獨 立 董 事	高 義 然	5	-	100	109.06.15改選後卸任。
獨 立 董 事	龔 鍾 嶸	4	1	80	109.06.15改選後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召開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09.01.14 (109 年第一次董事會)	1. 本公司董事酬金發放討論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109.03.16 (109 年第二次董事會)	1. 本公司稽核主管聘任案。 2. 本公司108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 3.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4.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109.05.04 (109 年第五次董事會)	1.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討論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2. 109年第一季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公費討論案。 3. 本公司擬合併燦星旅遊網旅行社(股)公司討論案。	
109.06.23 (109年第七次董事會)	1. 本公司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事務所變更案。 2. 本公司擬購買汐止遠雄辦公大樓之不動產交易案。 3. 本公司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109.08.03 (109年第八次董事會)	1. 109年第二季至110年第一季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公費討論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109.08.20 (109年第九次董事會)	1. 擬訂定本公司109年第1次私募普通股之定價日及增資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109.11.04 (109年第十次董事會)	1.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討論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109.12.14 (109年第十一次董事會)	1. 本公司110年度稽核計畫討論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 109年1月14日因高義然及龔鍾嶸(委託出席)二位獨立董事為獨立董事酬金發放討論案之當事人故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 109年1月14日因林技典董事長及莊興董事為董事酬金發放討論案之當事人故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 109年5月4日因高義然獨立董事為獨立董事酬金發放討論案之當事人故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本公司董事會自我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	董事會成員	董事成員自評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	功能性委員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積極建立與利害關係者之溝通：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利害關係人可藉此當作溝通管道。每年股東會依時程受理股東提案，有提案權之股東可於受理期間向公司提出申請，本公司將依相關規定召開董事會審查之。
2. 提昇董事會運作效率及決策能力：

A.本公司已制定「董事會議事規則」，加強落實董事會之職能，促進董事會參與決策的良性發展。

B.本公司已制定「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提高董事會決策的科學性，強化董事會的制約機制。

C.本公司已制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

3. 加強專業知識：本公司董事每年進修時數需達主管機關之規定，且鼓勵董事會相關成員參加各項專業課程，持續充實新知，以保持其專業優勢與能力，並進行相關法令宣導，以符法令規定。

4. 執行情形：109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已由各董事完成自評，並於 110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報告。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 100 年 01 月 31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負責執行相關法令所規定之監察人職權。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 (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 註
獨 立 董 事	張 煥 堯	4	-	100	109.06.15 改選後就任。
獨 立 董 事	洪 玉 婷	4	-	100	109.06.15 改選後就任。
獨 立 董 事	連 仁 隆	4	-	100	109.06.15 改選後就任。
獨 立 董 事	高 義 然	2	-	100	109.06.15 改選後卸任。
獨 立 董 事	龔 鍾 嶸	2	-	100	109.06.15 改選後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召開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09.03.16 (109 年第一次審計委員會)	1. 本公司稽核主管聘任案。 2. 本公司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 3. 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討論案。 4.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5.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所有審計委員同意通過

109.05.04 (109 年第二次審計委員會)	1.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討論案。 2. 109 年第一季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公費討論案。 3. 本公司擬合併燦星旅遊網旅行社(股)公司討論案。	所有審計委員同意通過
109.06.23 (109 年第三次審計委員會)	1. 本公司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事務所變更案。 2. 本公司擬購買汐止遠雄辦公大樓之不動產交易案。 3. 本公司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所有審計委員同意通過
109.08.03 (109 年第四次審計委員會)	1. 本公司109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2. 109年第二季至110年第一季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公費討論案。	所有審計委員同意通過
109.11.04 (109 年第五次審計委員會)	1.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討論案。	所有審計委員同意通過
109.12.14 (109 年第六次審計委員會)	1. 本公司110年度稽核計畫討論案。	所有審計委員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稽核報告依法呈送審計委員會審核，稽核主管並列席審計委員會會議報告。

2.會計師固定於查核年報前後就查核計劃、執行情形及結果與審計委員會召開溝通會議。

註：(1)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在公司網站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 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設有專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或糾紛等問題，另若涉及法律問題，將移請法務協助處理。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本公司藉由股務代理機構提供之股東名冊確實掌握，並按月申報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大股東之持有股份。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本公司訂有「集團企業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及「對子公司監理作業管理辦法」，相關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均已建置。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等相關內控作業規範。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 本公司「董事暨獨立董事選任程序」、「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內容已訂有成員組成資格及選任方針，並依其規範選任及執行之。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 本公司已設置薪酬委員會與審計委員會，尚無增設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依公司未來營運狀況及規模需要才增設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本公司已建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每年執行評估且亦提報至董事會。	無重大差異。																														
	V	(四)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及本身有直接或間接利害關係者已迴避，且本公司亦持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table><thead><tr><th>評估項目</th><th>評估結果</th><th>是否具備獨立性</th></tr></thead><tbody><tr><td>1.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td><td>否</td><td>是</td></tr><tr><td>2.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td><td>否</td><td>是</td></tr><tr><td>3.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td><td>否</td><td>是</td></tr><tr><td>4.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td><td>否</td><td>是</td></tr><tr><td>5.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td><td>否</td><td>是</td></tr><tr><td>6.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td><td>否</td><td>是</td></tr><tr><td>7.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td><td>否</td><td>是</td></tr><tr><td>8.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td><td>否</td><td>是</td></tr><tr><td>9.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訴訟關係？</td><td>否</td><td>是</td></tr></tbody></table>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具備獨立性	1.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2.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3.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否	是	4.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6.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是	7.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否	是	8.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是	9.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訴訟關係？	否	是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具備獨立性																															
1.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2.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3.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否	是																															
4.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6.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是																															
7.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否	是																															
8.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是																															
9.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訴訟關係？	否	是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負責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或公司網站提供即時訊息予股東、協助隨時掌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較大之主要股東名單、提供董事及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事務。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並定期公開財務資訊，使其與利害關係人快速瞭解公司營運狀況，以維持其權益。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已委託元大證券(股)公司委辦股務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 本公司除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外，並已架設網站，揭露公司概况、基本資料及財務資訊，並設有專人負責資料維護更新。 網址： http://www.starttravel.com.tw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 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設有發言人對外說明公開資訊。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 本公司目前尚未提早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謹遵循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規定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及每會計年度第一季、第二季及第三季終了後四十五日內公告並申報財務報告與於每月十日以前，公告並申報上月份營運情形。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透過員工選舉產生之福利委員會運作，辦理各項福利事項，並依勞基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提列及提撥退休金。本公司有關勞資關係之一切規定措施，均依相關法令，實施情形良好，任何有關勞資關係之新增或修訂措施，均經勞資雙方充分協議溝通後才定案，以達勞資雙贏局面。 2.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每年依據公司法及相關法令召集股東會，亦給予股東充分發問及提案之機會，並設有發言人制度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本公司亦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相關資訊公告申報事宜，及時提供各項可能影響投資人決策之資訊。 3. 供應商關係：往來之供應商皆為公司業務所必需，且皆依雙方議訂之合約內容執行交易；本公司與供應商建立長期緊密關係、協同合作、互信互利、共同追求永續雙贏成長。 4. 利害關係人權利：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及維護其應有合法權益，並設有發言人制度以回答投資人問題，以期提供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高透明的財務業務資訊。 5.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需參加進修課程及符合應取具公司治理有關課程，並設置審計委員會，且本公司未來將不定期為董事安排適當之進修課程。 6.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等各項管理程序，以作為本公司執行單位與稽核單位執行上開業務時之風險控管依據及風險衡量之標準。 7.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為客戶全方位之服務及保障，本公司針對客戶抱怨均即時與客戶進行充分溝通，瞭解客戶需求，以促進公司與客戶間之互動效果，並不定期於公司內部會議中檢討改進。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無。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0 年 5 月 7 日

身份別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1）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需相關料 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 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證書之 專門職業 及技術人 員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高義然 (註 2)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吳奕琥 (註 3)			✓	✓	✓	✓	✓	✓	✓	✓	✓	✓	✓	1	-
獨立董事	龔鍾嶸 (註 4)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連仁隆 (註 5)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張煥堯 (註 6)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洪鈺婷 (註 7)			✓	✓	✓	✓	✓	✓	✓	✓	✓	✓	✓	-	-

註 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2：於 109.06.15 卸任。
 註 3：於 109.06.15 卸任。
 註 4：於 109.06.15 卸任。
 註 5：於 109.06.15 新任。
 註 6：於 109.06.15 新任。
 註 7：於 109.06.15 新任。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9 年 06 月 15 日至 112 年 06 月 14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高義然	2	-	100	舊任 於 109.6.15 卸任
委員	吳奕琥	2	-	100	舊任 於 109.6.15 卸任
委員	龔鍾嶸	2	-	100	舊任 於 109.6.15 卸任
召集人	連仁隆	0	-	0	於 109.06.15 新任
委員	張煥堯	0	-	0	於 109.06.15 新任
委員	洪鈺婷	0	-	0	於 109.06.15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本公司社會責任擬由人力資源部及管理部推動，執行相關公司治理規範、人事制度規劃、參與社會公益、制訂公司環境節能措施，落實執行政府相關節能減碳計畫。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三) 本公司為旅行業，面臨的潛在風險主要為環境及經營層面，如颱風、地震等天災及新冠肺炎等疾病造成公司營運產生直接衝擊而增加損失等。為減緩氣候影響帶來的衝擊，本公司採取關注氣象，提早制定因應對策，減少營運成本損失作為因應措施。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四) 如同第一點所述，本公司要求節約用水用電之生活習慣養成，均能節約能源，減少對環境的衝擊。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 本公司依相關勞動法規制定各項內部管理辦法；以維護並保障每位員工之合法權益。此外，亦設有職工福委會，每位員工均享有相同福利措施。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二) 本公司遵循「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訂定員工各項薪資福利措施，此外定期考核、發放績效獎金，與同仁共享盈餘成果。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本公司全額投保團體險。亦有加強公共安全宣導。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	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 本公司除創造良好工作環境外，亦針對各部門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接班人員培訓亦納入經理人考核範圍。	無重大差異。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五) 本公司訂有客訴案件處理程序，由總經理室負責聯絡溝通處理客訴，保障消費者權益。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 本公司與供應商之合約並未明訂，若其違反企業社會責任之情節重大者，公司可考慮不與其續約。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定期於年報揭露。	公司年報除介紹股東權益等相關資訊外，並揭露相關社會責任訊息，與該制度之精神無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一) 本公司創造許多就業機會，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辦理各項員工訓練課程及員工團體保險、安排定期健康檢查等，發放員工生日禮金、員工旅遊補助等，並舉辦活動慰勞員工辛勞，重視勞工和諧關係。				
(二) 本公司推行節能減碳、資源再利用。				
(三) 為維護消費者權益，本公司成立客訴專案小組，所有消費者權益相關政策皆符合政府相關法令規範，讓消費者權益有所保障，並設有0800傾聽專線及線上申訴信箱，提供透明且有效的消費者申訴管道。				

(六)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訂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	V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無重大差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二)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由各部門依其職務所及範疇盡力履行。但訂有「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提供為公司經營管理重要事務人員的行為規範，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營業活動，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情事發生。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 對於業務上有利益衝突，依聘任合約須事前告知主管及迴避，以防止利益衝突。董事應秉持高度自律，對董事會所列之議案與其自身或其所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應予迴避。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定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 本公司會計制度係參照證券交易法、公司法、商業會計法、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公告等相關法令規定，並依本公司業務實際情形訂定；內部控制制度係參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等相關規定訂定，均落實執行。稽核部門亦定期查核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之遵循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 本公司重視且宣導誠信正直價值觀，並結合員工績效考核，設立明確獎勵及懲戒制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本公司已於「員工行為準則」明訂懲戒制度，並向全體同仁公告宣達。若有檢舉案件會指派專人調查處理。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若有檢舉案件會指派專人調查，若屬實依「員工行為準則」辦理。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 申訴處理過程絕對保護申訴當事人，避免檢舉人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之辦法，並已揭露於公司網站之投資資訊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中。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揭露於公司網站 www.starttravel.com.tw。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請參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第七項』。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0年03月18日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9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0 年 03 月 18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5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侯佑霖



簽章

總經理：鄭寶蓮



簽章

2. 會計師專案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內部控制制度主要缺失	本公司改善情形
無	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董事會重要決議

會議種類	召開日期	議案內容概述
董事會	109.01.14	1. 通過本公司擬撤銷分及解除經理人任命討論案。 2.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 108 年年終獎金發放討論案。 3. 通過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發放討論案。 4. 通過本公司董事酬金發放討論案。
董事會	109.03.16	1. 通過本公司擬撤銷分及解除經理人任命討論案。 2. 通過本公司稽核主管聘任案。 3. 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 4. 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討論案。 5. 通過本公司 108 年虧損撥補討論案。 6. 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累積虧損逾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報告。 7. 通過本公司辦理金融機構授信額度討論案。 8.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9. 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10. 通過董事全面改選案。 11.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案。 12. 通過本公司 109 年股東常會召開暨提名及提案權之相關事宜案。
董事會	109.04.01	1. 通過本公司遴選開收購審議委員會討論案。 2. 通過本公司成立開收購審議委員會討論案。
董事會	109.04.09	1. 通過審議侯佑霖及鄭寶蓮等二人公開收購本公司普通股案。
董事會	109.05.04	1. 通過修訂本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流程之管理」部分條文案。 2. 通過本公司 109 年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3. 通過 109 年第一季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公費討論案。 4. 通過本公司擬合併燦星旅遊網旅行社(股)公司討論案。 5. 通過本公司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之候選人提名暨資格審核案。 6. 通過本公司之分公司經理人變更討論案。 7. 通過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部分權限討論案。 8.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聘任案。 9. 通過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發放討論案。 10. 通過林技典董事長印鑑授權使用案。
董事會	109.06.15	1. 通過本公司董事長選任案。 2. 通過委任薪酬委員會之委員案。
董事會	109.06.23	1. 通過本公司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事務所變更案。 2. 通過本公司擬購買汐止遠雄辦公大樓之不動產交易案。 3. 通過本公司擬向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辦理房屋貸款案。 4. 通過本公司辦理金融機構授信額度討論案。 5. 通過本公司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會議種類	召開日期	議案內容概述
		6. 通過修正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7. 通過擬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案。 8. 通過召開本公司 109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等相關事宜案。 9. 通過本公司之分公司遷址討論案。
董事會	109.08.03	1. 通過 109 年第二季至 110 年第一季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公費討論案。 2. 通過背書保證印鑑之專責保管人討論案。 3. 通過本公司之分公司經理人變更討論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組織圖」討論案。 5. 通過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部份權限討論案。
董事會	109.08.07	1. 通過本公司私募案補正私募普通股訂價之依據及合理性專家意見書。
董事會	109.08.20	1. 通過擬訂定本公司 109 年第 1 次私募普通股之定價日及增資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董事會	109.10.12	1. 通過本公司擬向臺灣土地銀行辦理房屋貸款案。 2. 通過本公司之分公司遷址討論案。 3. 通過本公司擬撤銷分公司及解除經理人任命討論案。
	109.11.04	1. 通過訂定本公司減資基準日、減資換股基準日及換發有價證券作業計畫討論案。 2.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討論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及「道德行為準則」，部分條文案。
董事會	109.12.14	1. 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稽核計畫討論案。 2. 通過本公司之分公司經理人變更討論案。
董事會	110.01.11	1.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 109 年年終獎金發放討論案。 2. 通過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發放討論案。 3. 通過本公司董事酬金發放討論案。 4. 通過本公司之分公司遷址討論案。 5. 通過本公司擬撤銷分公司及解除經理人任命討論案。 6. 通過本公司辦理金融機構授信額度討論案。
董事會	110.03.18	1. 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 2. 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討論案。 3. 通過本公司 109 年虧損撥補討論案。 4. 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累積虧損逾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報告。 5. 通過本公司 109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私募發行有價證券之實際辦理情形報告。 6.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範」案。 7.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暨獨立董事選任程序」部分條文案。 8. 通過修正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9. 通過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召開之相關事宜討論案。 10. 通過擬發行 110 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11.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誠信經營守則」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12. 通過訂定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案。 13. 通過本公司之分公司經理人變更討論案。
董事會	110.05.06	1.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聘任案。 2. 通過本公司之分公司遷址討論案。

會議種類	召開日期	議案內容概述
		3. 通過 109 年第二季至 110 年第一季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公費討論案。 4. 通過擬訂定本公司 109 年第 2 次私募普通股之定價日及增資基準日等相關事宜案。 5. 通過本公司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6. 通過擬修正 110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宜案。

2.股東會重要決議

會議種類	召開日期	議案內容概述
股東會	109.06.15	1. 通過承認 108 年度決算表冊。 2. 通過承認 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5. 通過董事全面改選案。 6.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股東臨時會	109.08.12	1. 通過本公司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2. 通過修正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3. 通過擬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案。

3.109 年召開之股東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檢討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通過承認108年度決算表冊。	經股東會決議後，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2.通過承認108年度虧損撥補案。	經股東會決議後，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3.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經股東會決議後，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4.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經股東會決議後，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5.通過董事全面改選案。	經股東會決議後，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6.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經股東會決議後，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7.通過本公司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經股東臨時會決議後，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8.通過修正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經股東臨時會決議後，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9.通過擬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案。	經股東臨時會決議後，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10年5月7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	林技典	109/01/02	109/05/08	法人董事因轉讓超過選任當時所持有之公司股份數額二分之一自然解任
協理	吳建興	106/08/07	109/01/30	辭職
稽核主管	賴翊倫	108/08/05	109/01/31	辭職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瓊	林鈞堯	109 年第一季	本公司業務及 內部管理所需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季珍	廖鴻儒	109 年第二季 至第四季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1,280	-	1,280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09 年 6 月 23 日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本公司業務及內部管理所需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 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V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李季珍、廖鴻儒會計師
委 任 之 日 期	109 年 6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此情形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此情形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資訊：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9 年度		110 年度截至 4 月 23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 事 長	侯 佑 霖 (註 1)	3,945,512	-	-	-
董 事	鄭 寶 蓮 (註 2)	3,944,080	-	-	-
董 事 長	燦星網通(股)公司	(9,716,199)	-	-	-
	代表人：林技典(註 3)	-	-	-	-
董 事	燦星網通(股)公司	(9,716,199)	-	-	-
	代表人：莊興(註 4)	(10,581)	-	-	-
獨 立 董 事	張 煥 堯 (註 5)	-	-	-	-
獨 立 董 事	洪 玉 婷 (註 6)	-	-	-	-
獨 立 董 事	連 仁 隆 (註 7)	-	-	-	-
獨 立 董 事	高 義 然 (註 8)	-	-	-	-
獨 立 董 事	龔 鍾 嶸 (註 9)	-	-	-	-
總 經 理	鄭 寶 蓮 (註 10)	-	-	-	-
協 理	吳 建 興 (註 11)	-	-	-	-
會 計 主 管	王 壬 輔	-	-	-	-
大 股 東	燦星網通(股)公司	(9,716,199)	-	-	-

註 1：侯佑霖董事長於 109 年 6 月 15 日因董事全面改選就任。

註 2：鄭寶蓮董事於 109 年 6 月 15 日因董事全面改選就任。

註 3：林技典董事長於 109 年 5 月 8 日因法人董事轉讓超過選任當時所持有之公司股份數額二分之一自然解任。

註 4：莊興董事於 109 年 5 月 8 日因法人董事轉讓超過選任當時所持有之公司股份數額二分之一自然解任。

註 5：張煥堯獨立董事於 109 年 6 月 15 日因董事全面改選就任。

註 6：洪玉婷獨立董事於 109 年 6 月 15 日因董事全面改選就任。

註 7：連仁隆獨立董事於 109 年 6 月 15 日因董事全面改選就任。

註 8：高義然獨立董事於 109 年 6 月 15 日因董事全面改選卸任。

註 9：龔鍾嶸獨立董事於 109 年 6 月 15 日因董事全面改選卸任。

註 10：鄭寶蓮總經理於 109 年 5 月 8 日新任。

註 11：吳建興協理於 109 年 1 月 30 日辭任。

(二)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資訊：無。

(三)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0 年 4 月 23 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侯佑霖	3,945,512	12.69%	-	-	-	-	-	-	-
鄭寶蓮	3,944,080	12.69%	-	-	-	-	-	-	-
陳希倫	2,435,620	7.83%	-	-	-	-	-	-	-
向利(股)公司	2,354,432	7.57%	-	-	-	-	-	-	-
代表人：陳宥誼	-	-	-	-	-	-	-	-	-
周志峯	1,623,746	5.22%	-	-	-	-	-	-	-
張真真	1,623,746	5.22%	-	-	-	-	-	-	-
劉淑華	1,623,746	5.22%	-	-	-	-	-	-	-
燦坤投資(股)公司	823,235	2.64%	-	-	-	-	-	-	-
代表人：蔡淑惠	257,009	0.82%	-	-	-	-	-	-	-
黃維德	811,873	2.61%	-	-	-	-	-	-	-
陳鶴文	548,826	1.76%	-	-	-	-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9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開始資訊科技(股)公司	500	100.00%	-	-	500	100.00%
金鑛連鎖企業(股)公司(註2)	0.009	-	-	-	0.009	-

註1：係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2：金鑛於109年9月減資，持股比例為0.0003%。

肆、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一) 股本形成經過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2.02	10 元	20,000	200,000	10,000	100,000	設立股本	-	92.02.24 經授商字第 09201054220 號核准
93.03	10 元	20,000	200,000	20,000	2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	-	93.03.16 府建商字第 09307269300 號核准
96.01	10 元	20,000	200,000	13,800	138,000	減資 62,000 仟元	-	96.01.08 府建商字第 09587114010 號核准
96.07	10 元	30,000	300,000	13,800	138,000	提高額定資本額為 300,000 仟元	-	96.07.03 府建商字第 09686357810 號核准
96.12	10 元	30,000	300,000	15,870	158,700	員工認股權 20,700 仟元	-	96.12.18 府產業商字第 09693643800 號核准
98.02	10 元	30,000	300,000	17,700	177,000	減資 30,206 仟元 增資 48,506 仟元	-	98.02.06 府產業商字第 09880816300 號核准 (註)
99.04	10 元	30,000	300,000	29,900	299,000	減資 49,000 仟元 增資 171,000 仟元	-	98.04.01 府產業商字第 09982380910 號核准 (註)
101.03	21 元	60,000	600,000	34,400	344,000	提高額定資本額為 600,000 仟元 增資 45,000 仟元	-	101.03.16 府產業商字第 10181644520 號核准
101.08	10 元	60,000	600,000	36,292	362,920	盈餘轉增資 18,920 仟元	-	101.08.14 府產業商字第 10186428610 號核准
108.06	10 元	60,000	600,000	36,064	360,640	註銷庫藏股 2,280 仟元	-	108.06.19 府產業商字第 10850310810 號核准
108.08	10 元	60,000	600,000	18,272	182,721	減資 177,919 仟元	-	108.08.26 府產業商字第 10852968410 號核准
109.09	10 元	60,000	600,000	38,272	382,721	私募增資 200,000 仟元	-	109.09.17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98067172 號核准
109.12	10 元	60,000	600,000	31,072	310,721	減資 72,000 仟元	-	109.12.04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98087316 號核准

註：併案辦理減資及增資登記。

(二) 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110 年 5 月 7 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31,072,100	28,927,900	60,000,000	上櫃

(三)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10年4月23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股東人數	-	-	6	1,955	2	1,963
持有股數	-	-	3,192,741	27,779,748	99,611	31,072,100
持股比例(%)	-	-	10.27	89.41%	0.32%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一) 普通股

110年4月23日；單位：股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1,300	384,127	1.24%
1,000 至 5,000	463	1,035,168	3.33%
5,001 至 10,000	84	627,821	2.02%
10,001 至 15,000	21	264,640	0.85%
15,001 至 20,000	14	235,754	0.76%
20,001 至 30,000	16	387,294	1.25%
30,001 至 50,000	16	613,843	1.97%
50,001 至 100,000	17	1,303,743	4.2%
100,001 至 200,000	5	811,875	2.61%
200,001 至 400,000	14	4,211,647	13.55%
400,001 至 600,000	4	2,010,198	6.47%
600,001 至 800,000	-	-	-
800,001 至 1,000,000	2	1,635,108	5.26%
1,000,001 以上	7	17,550,882	56.49%
合 計	1,963	31,072,100	100%

(二) 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0年4月23日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侯佑霖	3,945,512	12.69%
鄭寶蓮	3,944,080	12.69%
陳希倫	2,435,620	7.83%
向利股份有限公司	2,354,432	7.57%
周志峯	1,623,746	5.22%
張真真	1,623,746	5.22%
劉淑華	1,623,746	5.22%
燦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23,235	2.64%
黃維德	811,873	2.61%
陳鶴文	548,826	1.76%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 年 度			108 年	109 年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5 月 7 日 (註 4)
每股市價	最 高		8.99	22.00	14.50
	最 低		3.00	4.17	9.80
	平 均		5.85	9.52	12.22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4.21	2.22	1.74
	分 配 後		4.21	註 5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4,835	20,558	31,072
	每 股 盈 餘	調整前	(5.72)	(4.28)	(0.48)
		調整後	(7.05)	註 5	-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	註 5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註 5	-
		資本公積配股	-	註 5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 1）		NA	NA	-
	本利比（註 2）		NA	註 5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3）		-	註 5	-

註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4：每股淨值、每股盈餘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5：109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經董事會決議，尚待股東會決議通過。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就其餘額應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得視業務需要酌予保留外，將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前項盈餘分派外，本公司得將公積全部或一部分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

本公司股利及公積分派政策係考量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得以發行新股或現金方式為之。惟現金分派之比例應不低於當年度盈餘及公積分派總額百分之五。

(二)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次股東會並無擬議股利分配。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股東會無擬議分配之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一)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1. 員工酬勞：為公司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係以當年度未計入員工酬勞之稅前利益扣除累積虧損後之餘額，以百分之零點一到百分之七提撥之。
2. 董監酬勞：無。

(二)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因營運產生稅前淨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

(三)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無。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四) 前一年度員工酬勞、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 員工酬勞：無。
2.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無。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十、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及資金運用計劃及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本公司所營業務：旅行業。

2. 主要產品種類及營業比重

年度 產品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第一季	
	銷售金額 (仟元)	營業比重 (%)	銷售金額 (仟元)	營業比重 (%)	銷售金額 (仟元)	營業比重 (%)
團費收入	1,571,548	92.62	141,084	88.02	7,955	89.48
手續費收入	125,224	7.38	19,208	11.98	935	10.52
合 計	1,696,772	100.00	160,292	100.00	8,890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透過旅遊網站 (www.startravel.com.tw) 及全省各地實體門市之經營，提供消費者不受時間、空間限制之多樣化旅遊產品相關諮詢與銷售服務。

本公司所提供之旅遊產品與相關服務範圍涵蓋：國內外團體及個人之套裝行程與自由行產品、代訂國內(際)機票及飯店、各類旅遊票券銷售及旅遊相關手續服務及各項旅遊相關手續服務等。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燦星國際旅行社以親密顧客的角度，在旅遊商品的開發方面，多元化經營各類旅遊需求之產品，並因應推出不同主題之旅遊專案，以滿足服務客戶需求。更透過創意發想創造旅遊市場新潮流，未來擬持續開發。

- (1) 適合家庭及三五好友協同出遊的 Mini tour。
- (2) 旅遊產品分級，適合各階層。
- (3) 主題性旅遊商品如：蜜月、島嶼渡假、世界遺產、頂級假期、遊輪、遊艇。
- (4) 旅遊產品區域多元化。
- (5) 國內外會議、獎勵旅遊。
- (6) 國內外航空票務及訂房。
- (7) 動態打包之機加酒自由配。
- (8) LCC 廉價航空票務服務。
- (9) 全球當地遊及各國景點樂園門票。
- (10) 開發分眾旅遊產品如：樂齡、女人、親子系列等。
- (11) 中大型企業年度旅遊補助金合作專案、員工旅遊專案產品等。
- (12) 旅遊產品之延伸性零組件產品銷售如：旅遊保險、國際漫遊 SIM 卡等。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1) 出國旅遊

依據交通部觀光局國人出國統計資料顯示，109年全年出國人數累計約234萬人次較108年衰退86.34%，出國旅遊目的地依舊以亞洲地區為主，其中以日本的70萬人次為最大宗，其次為大陸的41萬人次，第三為韓國的16萬人次。其中日本地區較去年衰退421萬人次(-85.79%)，大陸地區較去年衰退363萬人次(-89.75%)，韓國較去年衰退105萬人次(-86.44%)。

歷年國人出國人數統計

單位：千人

首站抵達地	104 年 2015	105 年 2016	106 年 2017	107 年 2018	108 年 2019	109 年 2020
亞洲地區	12,354	13,539	14,254	15,153	15,757	2,039
美洲地區	548	623	697	710	676	176
歐洲地區	162	258	497	538	364	60
大洋洲	118	158	184	224	228	52
非洲	0	5	17	17	0	0
其他	1	6	6	3	76	9
總計	13,183	14,589	15,655	16,644	17,101	2,336
成長率(%)	11.30	10.66	7.30	6.32	2.75	-86.34

資料來源：交通部觀光局

(2) 國內旅遊

108年國人國內旅遊次數計1億6,928萬旅次，較107年負成長1.06%：依據調查結果顯示，108年平均每人國內旅遊次數為7.99次(較107年的8.09次減少0.1次)。

歷年國人國內旅遊人數統計

單位：千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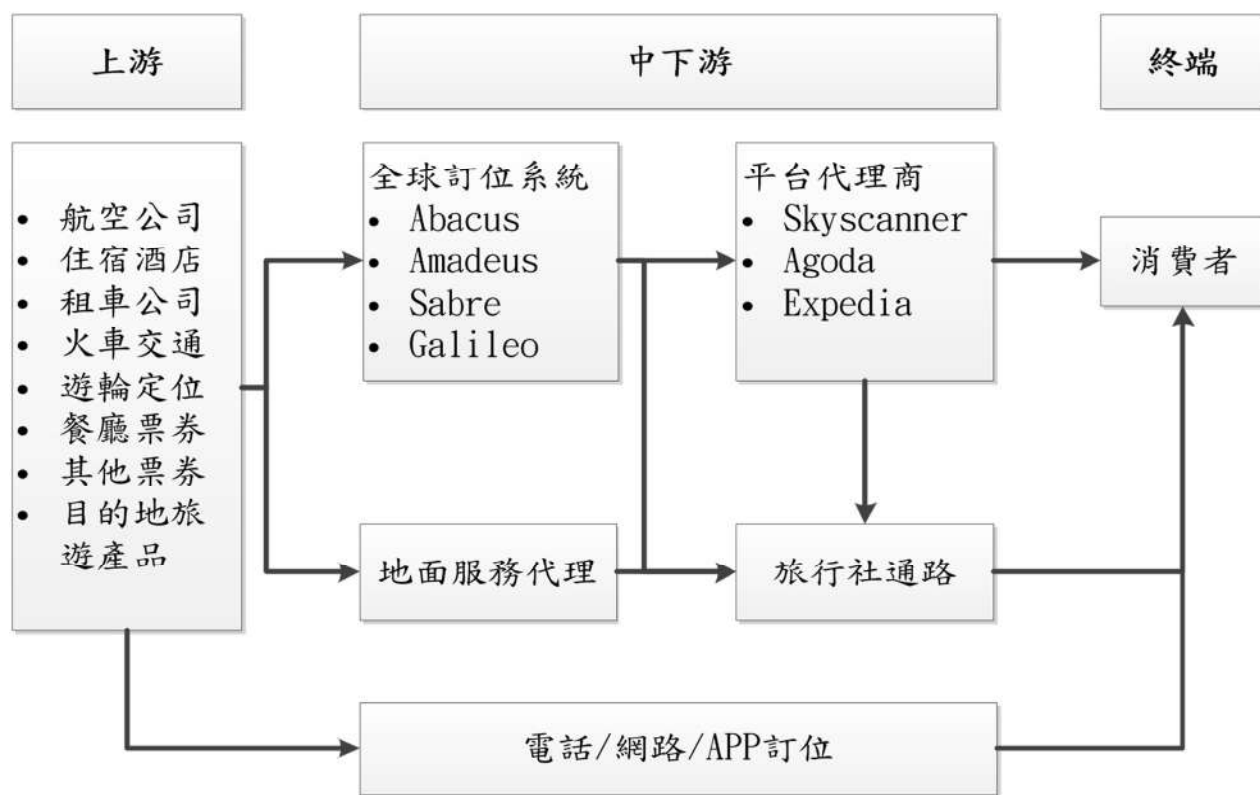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人數	156,260	178,524	190,376	183,449	171,090	169,279
成長率(%)	9.57	14.25	6.64	(3.64)	(6.74)	(1.06)

資料來源：交通部觀光局

2. 產業上、中下游與終端消費者之關聯性

旅遊產業主要可區分成上游的旅遊商品供應商，如航空公司、旅館、租車公司、火車交通等；中下游的GDS（全球訂位系統）與旅行社（包括綜合旅行社、票務中心及甲、乙種旅行社）及平台代理商(如酒店或散客機票訂購服務公司)；終端則為消費者。與傳統旅遊產業的差異在於：平台代理商因旅遊市場的變動性，提供消費者較多元的選擇而切入旅遊分眾市場（尤其是自由行）的經營。故整體旅遊產業的經營策略模式不再是由中下游之旅行社單一操作團體行程及產品銷售

服務為主，而是上中下游必須透過資源整合，輔以多樣性的工具（如網站、App、線上即時服務與門市整合），並透過消費者端所使用之各類型載體進行產品或產品元件的服務與銷售一條龍模式，方能滿足現在及未來的消費者購買旅遊產品的趨勢。



旅遊服務產業結構

3.產品之發展趨勢

旅遊產業愈發成熟，產品分眾化競爭趨勢越加顯著，面對消費者習性的改變、廉價航空興起及移動商務蓬勃發展，加上消費者對產品的要求，從早期行程報價之提供，轉換為業者服務品質、產品資訊揭露以及各種銷售通路的整合與連貫性。同時針對旅遊分眾市場的需求也日趨增加，自由行消費需求也日益擴增，如何調整旅遊產品的包裝與元件化、主題性產品及分眾行銷等在在都是未來發展重點。

本公司秉持不斷創新規劃、開拓新資源、新景點增加商品多樣性及推出各項旅遊商品，也針對客戶需求設計不同主題商品外，同時加強與供應商間的合作關係，以充實旅遊行程使其多元化並同時提高服務品質。另已同步進行產品上中游資源整合及開發，透過異業合作導入更多元化的產品元件及行程設計，更計劃加強新一代IT資訊系統的建設及改善，未來將透過提高自動化銷售的佔比提高作業效率，降低銷售及服務成本以便因應百變的市場需求。

4.產品（服務）競爭情形

旅行業在觀光行銷通路中，居中的結構特性，與相關產業業者（如：交通運輸、餐飲、旅館、旅遊地業者等）的關係網絡為極重要的競爭條件。

與掌握關鍵性資源的航空業者（或其代理商）以及新進的平台代理商皆有競合關係，也是旅行業者是否能順利經營與成功發展的重要因素之一。如果旅行業者受限於財力、經營規模等因素，未能有效發展其關係網絡或迎合消費者旅遊需求進行轉型，則必需面臨經營成本居高不下、產品無法如期完成或無法跟上市場腳步慘遭淘汰的問題，關係到企業的經營與生存。

最後，由於旅遊產品設計的創作權不易主張及認定，因此業者所開發的新產品，在為市場接受後，常見引發抄襲的現象，繼而陷入價格戰的漩渦。因此，不斷的創新消費者旅遊服務與產品元件化的開發、同時進化旅遊產品的素質與行程的特殊化及獨特性、維持市場的領導地位的產品開發能力，亦為旅行業者極為重要的核心能力。燦星針對各項旅遊主題，依據不同顧客需求，研究設計出各種分眾旅遊商品，讓商品競爭跳脫價格戰模式，發展出親密顧客需求之旅遊商品。同時提供數位化旅遊產品元件，以及更多元的分眾（如：自由行、加購旅遊零組件產品等）市場經營，以期維持公司競爭力。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燦星國際旅行社的旅遊開發團隊，結合供應商與通路優勢提供給顧客最佳的旅遊體驗；包含全網手機版的進化（1）機票從有位低價升級為自動切換手機通用版本，並提供非會員快速下單，同步與 Skyscanner 串接自動化增加新客戶轉換率（2）燦星首頁同步升級手機版，推薦顧客參考購買（3）國外團體也同步進行手機版的升級改版與優化的訂購動線。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計畫

在通路發展方面，為提升規模經濟擴大整體市場佔有率，本公司除秉持虛實並進外，更加強對企業招待團及獎勵旅遊的承攬業務能力，持續擴充服務產能。另致力於不同通路市場發展，調整相關策略期能增加出團成行及門檻，提高出團量能。已重點開發如國泰人壽等大型企業用戶之員工旅遊補助金、員工旅遊提案等服務。並透過承攬業務延伸企業用戶年度合作及客製化產品需求報價等業務推展，以期提升本公司在企業客戶的營收與市場佔有率。

為擴大整體市場佔有率以加深規模經濟效益，燦星藉由異業結合之合作資源，深耕商圈門市，後續將繼續深化整合行銷工作，結合門市、網路、集團品牌之資源，深化通路品牌和旅遊商品品牌，觸及過去無法接觸到的客群。近期以結合門市整改計畫，合併異業結合之廣宣專案，向大陸廈門旅遊局、韓國首爾樂天世界、濟州神話世界等旅遊局或景區提出門市廣宣計畫，希望透過異業合作模式與旅遊局或供應商強化合作關係且活化門市邊際效益。

日本團體旅遊商品將多增加不同航空公司的合作，目前以東京、大阪、名古屋、東北、九州等系列機位為主，除了固有的市場競爭力的商品之外，再推出主題旅遊行程，例如東京米其林美食饗宴，瀨戶內海藝術季，東北瘋滑雪的行程等，配合公司整體轉型策略，將提高日本團體旅遊商品於市場的佔有率。

東南亞團體旅遊市場年因應國籍航空對旅行業者之政策調整，將計劃配合市場菲律賓及中南半島包機供應商合作，透過包機業者優惠機位供燦星包裝商品，更有新航空公司開始經營峴港，芽莊，富國島等航點，提高訂單量並爭取更大的毛利空間。

2. 長期計畫

臺灣的高齡人口急速增加，銀髮族的旅遊需求亦逐年提升，本公司積極打造各項的樂活旅遊路線，讓樂齡銀髮族朋友們以最便利、貼心的方式體驗各地旅遊行程，並以「養生、樂活」為概念，讓銀髮族也能恣意享受各項幸福遊程。推出銀髮族套餐 1 日到 2 日旅遊行程，力拚銀髮商機。

臺灣地區旅遊網站則多以渡假旅遊為主力商品，特別是境外 outbound 旅遊，與各境外旅遊供應商有良好合作關係。在境外產品上，燦星已擁有境外遊產品設計能力、渡假旅遊的各種操作能力與 IT 系統、境外旅遊地面安排操作經驗，且燦星已是各主要航空公司的代理商，同時也與當地主要旅遊點之飯店、旅行社有穩固的合作經驗，且近期陸續推行各項新創服務機制與擴大市場面的利基服務，基於上述理由，燦星國旅有信心在境外 outbound 旅遊的競爭市場上掠奪更高的市佔率。

本公司為順應瞬息萬變之旅遊資訊，持續加強電子商務網站及社群網站，如 line、facebook 粉絲之經營、行動版網頁優化，企業資源規劃系統（ERP）的改版與資訊設備更新，提高自動化程度，降低操作成本，帶給消費者優質及專業之服務，以強化競爭力。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區域 \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銷	1,696,772	100.00	160,292	100.00
外銷	-	-	-	-
合計	1,696,772	100.00	160,292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以交通部觀光局所統計之近二年中華民國國民出國人數統計與本公司出國人數統計相較，推估本公司在台灣整體旅遊市場的市場占有率

單位：人

年度	燦星國際旅行社	國人出國	推估市場占有率%
108	245,856	17,101,335	1.44
109	9,944	2,335,564	0.43

註：交通部觀光局國人出國人數狀況調查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根據「世界觀光旅遊委員會」(WTTC)與牛津經濟研究院(Oxford Economics)聯合進行的最新年度研究顯示，旅行和旅遊業在 108 年佔全球 GDP 的 10.3%，實現 3.5% 的增長，連續九年超過全球經濟 (2.5%) 的增長。隨著各國陸續推出有利的入境政策、資訊技術的發展與普及、全球經濟的成長等因素，旅遊業的成長動能不容小覷；主要驅動力來自新興市場（尤其是亞洲地區）的需求及觀光旅遊業消費支出上升。

今除眾多旅遊同業瓜分市場外，航空公司亦積極拓展服務領域，推出多種優惠套裝行程搶佔散客旅遊市場，為因應日趨競爭激烈的銷售環境，公司除了不斷的提供創新服務機制，同時也為了符合消費者需求的旅遊型態改變，設計多種主題性商品包裝；例如：運動主題、親子遊主題、世界遺產主題等相關多樣性商品。同時整合內部資源共享，建立優質供應商平台與培養長期合作關係，並提升通路業務同仁們的專業服務品質。

近年來台灣旅遊市場各種服務媒介與平台蓬勃發展，國人也喜好透過移動式載具取得旅遊資訊或相關服務。並輔以線上服務自行規劃旅遊行程或機加酒產品購買行為。因此未來公司將加重線上即時旅遊專業服務配合新創即時購買與票券、飯店等選購商品提供個多元化的旅遊商品服務一條龍方式，以貼近並符合現今國人旅遊商品銷售趨勢，維持公司產品及品牌競爭力。

4.競爭利基

(1) O2O 網路/門市通路合一

強化燦星旅遊整合官網、門市的一條龍服務，並配合新創數位電子看板以及線上即時客戶服務諮詢、有位有價以及套裝、票券的旅遊零組件銷售平台，以期提供更多元、便利、安心的旅遊銷售模式。提升客戶信賴度與品牌黏著度，即時給予顧客全方位旅遊諮詢與銷售服務。

(2) 加強開發企業戶各項專案業務

近年來企業養成獎勵旅遊與福委會旅遊補助款的消費模式，針對此消費市場，已開始整合內部資源與系統機制配合旅遊票券功能，努力開發並透過中大型企業客戶專案導入，同步延伸公司品牌滲透力，不僅可為公司帶來新的營收動能，更能透過企業戶的加值服務延伸至直客市場。

(3) 親密顧客強化品牌好感度

顧客對於旅遊行程品質要求日益提高，對行程及交通移動的自主性亦是如此，針對此趨勢，增加自由行及元件化商品及主題旅遊的開發及銷售力道，不僅可為業績注入動能，更能滿足顧客，提供全方位的旅遊需求解決方案。

(4) 品質認證

有鑑於電子商務市場已成為市場消費主流，本公司將提升現有電商模式，導入多項新創機制，如：數位電子平台、手機 RWD 版、有位有價機票訂購服務、企業戶旅遊票券機制等功能，重新架構完整的電子商務平台，且為加強電子商務的安全性，乃致力於建置消費安全機制的建立，以確保電子交易的安全性。目前本公司已得多項認證，如：

- A. 經濟部資訊透明化信賴電子商店
- B. SOSA 台北市消費者電子商務協會會員
- C. 交通部觀光局國民旅遊卡特約商店
- D. 中華民國旅行業品質保障協會會員
- E. 中華民國旅行商業同業公會會員
- F. HiTRUST/VeriSign 全球安全認證
- G. TWCA 臺灣網路認證公司安全認證
- H. Verified by Visa 網路商店

(5) 消費者服務

本公司以顧客方便為原則，且考量一般消費者對旅遊商品的消費習慣，提供多元的付款方式，消費者可只先繳交訂金，再於出發前繳清尾款即可。目前本公司供的費用支付方式如下：

- A. SSL 線上刷卡：採用 SSL 128bits 刷卡加密機制，確保交易安全
- B. 傳真刷卡：傳真刷卡單將自動轉成電腦檔案保證不外流
- C. 銀行轉帳：可採臨櫃付款或以 ATM 轉帳付款
- D. 郵局劃撥：可採劃撥或用現金袋郵寄
- E. 來店付款：可親自來店以現金或刷卡付款
- F. 海外轉帳：提供海外客戶銀行轉帳服務

(6) 顧客申訴管道

旅遊產業乃以「客戶服務」為標的，本公司身為知名旅遊品牌，相當重視「客戶服務」的精神，對每一筆訂單都會指派專屬的客服人員，若消費者有任何申訴時，可透過多元申訴管道，對於消費者申訴之案件，也會第一時間回應、處理。其申訴管道有下列方式：

- A. 直接洽詢其專屬客服人員
- B. E-mail 至 Service@startravel.com.tw 信箱

除了提供完善的申訴管道之外，本公司也已加入下列外部爭議糾紛解決機制，透過此機制，可透過公平、公正的機構來解決紛爭，交易糾紛解決機制如下所示：

- A. SOSA 台北市消費者電子商務協會
- B. 中華民國旅行業品質保障協會
- C. 中華民國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7) 會員服務與附加價值

現今旅遊消費市場多以重視會員服務與會員忠誠度，本公司亦重新思考如何有效培養忠誠會員並透過會員作為傳導媒介擴大顧客消費群以及銷售觸角。目前已提供顧客購買產品後成為會員，並提供會員旅遊金獎勵回饋模式，提升會員回訪率及重購率，未來將持續推廣會員專屬與推薦活動，並配合會員回娘家等再行銷模式強化會員忠誠度與品牌支持度。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公司內部優勢

A.專業經營團隊

持續培養良好的經營與服務團隊，同時提升同仁向心力，並配合各項教育訓練進行旅遊經驗養成，具有創意性與多樣性採取虛實並進的策略整合，建立品牌資產與價值，贏得顧客信賴重視對於內/外部顧客的服務品質 EC、ERP 的開發與技術能力。

B.多元商品研發

為因應國人旅遊消費市場需求的轉變，各產品線也持續推動團體行程及住宿零組件化的趨勢導入，另針對客戶在旅遊喜好及特殊主題產品行程(如：賞櫻、賞楓、黑部立山、滑雪、馬拉松等)不斷研發創新旅遊商品，此外不論是在團體旅遊、團體自由行等皆定期不斷更新商品內容，期望為旅遊業帶動新的旅遊觀念。藉由多元取向的產品開發，一來可親密顧客需求，二來可為旅遊業注入一股新的活力。

C.民眾休閒意識抬頭

近幾年，政府大力推廣休閒旅遊，加上國民所得提高、出國手續簡便，使得民眾休閒意識抬頭，而例假日、年特休等可支配的休閒假日愈來愈多，亦促成旅遊需求之成長。

(2) 公司內部劣勢

A.缺乏價格議價能力

相對於上游的航空與飯店業者議價能力較大，對於旅遊商品的研發與規劃上，常受限於上游供應商，且在價格議定上也缺乏進行最終價格戰的能力。

因應對策：對上游加強供應商關係管理，以「營採合一」的概念、以量議價，提升雙方共生依賴關係，一起增加獲利能力並共創良好的產業環境。與航空公司提案各航點年度機位需求，洽談互惠互利的合作方案；針對飯店業者以年度業績量或預付金額的方式，加強議價能力、提升後扣率與整體利潤。此外，經營燦星品牌是面對下游消費者的重要基礎，提供良好產品與妥善完整的服務，以擁有市場領導地位、成為業者最重要的通路商，對於上游的供應商也將具備更強大的議價能力。

B.缺乏完善的顧客服務管理制度

因應對策：從軟硬體雙方面進行改善，在硬體方面針對既有部分老舊硬體設備進行更新，門市也進行微幅修繕與陳設改善作業，以期提供顧客舒適、柔性的旅遊諮詢與服務，此外針對顧客資料庫系統進行機制導入、功能修整與分析，滿足消費者真實的需求的商品與服務。軟體方面，新增服務機制與功能(如：會員旅遊金、線上即時客服系統、旅客線上意見調查表)並建立系統化標準作業流程，包括各階段顧客服務、專業知識介紹與資訊告知、商品話術訓練…等，並成立客訴處理小組，接到顧客投訴第一時間立刻處理。持續加強人員顧客服務之教育訓練，並安排定期考核、執行狀況的績效評估，務求提供最完善的顧客服務。

C. 削價競爭

由於旅遊商品的模仿障礙及複製成本低，造成旅遊商品重複性高，在市場上易於形成價格戰，且部分業者為了市占率，不惜採用降價策略，賠本出售。此外由於網際網路的興起，讓已飽和的旅遊市場競爭更趨激烈。

因應對策：在面對同業削價競爭之市場競爭中，不以價格為考量，乃以商品品質為核心，並不斷的建立商品的附加價值，目的就是要提升旅遊商品在消費者心中的價值，並配合產品包裝強調全程無購物之行程，藉以提升消費者對本公司的品牌形象。

D. 經驗傳承不易

新世代旅遊從業人員較欠缺高度且豐富的旅遊知識，往往這些經驗需要長時間的經驗累積，這對於旅遊從業人員的培育，相當不易。在旅遊市場日益競爭的情況下，唯有擁有高度專業的旅遊從業人員，藉由豐富的內含知識才可在介紹商品時獲得消費者認同，同時也才能將旅遊服務觀念傳遞出去。

因應對策：本公司為加強旅遊從業人員的教育訓練，乃建置了 E-LEARNING 平台系統，並以實體教學為主、E-LEARNING 教學為輔，二者並行以提升人員的素質與專業知識。此外，更可以藉由 E-LEARNING 平台將知識傳承並擴散出去，以打破空間及時間的限制，讓人員可隨時隨地增加自身旅遊專業知識。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非製造業，故不適用。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係以提供旅遊服務為主，無主要原料之供應情形。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主要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及比率，並說明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109 年度及 110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主要供應商資料，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年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甲供應商	2,234,685	59.40	—	甲供應商	134,417	53.59	—	甲供應商	1,777	24.30	—
其他	1,527,378	40.60	—	其他	116,402	46.41	—	其他	5,536	75.70	—
進貨淨額	3,762,063	100.00		進貨淨額	250,819	100.00		進貨淨額	7,313	100.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率，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109 年度及 110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因本公司旅遊商品之最終銷售及服務對象皆為不特定之消費大眾，故不適用。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因屬提供消費者旅遊服務，無實體商品，故不適用。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人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108 年度				109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國內線	50,706	176,584	-	-	6,586	55,105	-	-
亞洲線	60,661	1,213,236	-	-	2,417	70,046	-	-
長程線	2,266	151,095	-	-	122	15,693	-	-
其他(註 2)	198,628	155,857	-	-	8,099	19,448	-	-
合 計	312,261	1,696,772	-	-	17,224	160,292	-	-

註 1：本公司為旅遊業且各產品線涵蓋不同天數之行程，故銷量以人數列示以供參考。

註 2：不含銷售簽證商品人數。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年 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5 月 7 日
員工人數	經理	33	23	13
	一般職員	194	48	48
	合計	227	71	61
平 均 年 歲		34.24	38.61	39.4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5.66	6.91	5.75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0	1.41	0
	碩士	4.8	12.68	16.39
	大專	87.2	71.83	73.77
	高中	7.9	12.68	9.84
	高中以下	0	0	0

四、環保支出資訊：無。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1. 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及實施情形

- (1) 員工到職滿半年後生日禮金之發放。
- (2) 員工婚喪喜慶、傷病及急難救助等均酌情給予津貼補助。
- (3) 替員工依法保勞、健保。
- (4) 完善之在職訓練。

2. 員工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本公司為安定員工退休後生活，藉以提高在職期間之服務精神，依據勞動基準法訂定員工退休方法，明訂員工退休條件、退休金給付標準、退休申請及退休金給付事宜，每月依「員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及管理辦法」，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並存於法定金融機構。

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者，按其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3.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之溝通管道暢通，同仁可隨時反映問題，且公司均定期與員工開會，能適時且有效化解同仁間所面臨之問題。

-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保 險	旺旺友聯產物保險(股)公司	110.04.15~111.04.15	旅行業履約保證保險單	無
保 險	旺旺友聯產物保險(股)公司	110.04.01~111.03.31	旅行業責任保險單	無

註：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合約、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的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應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 燦星國旅集團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 年 度 截 至 110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註 4)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流 動 資 產	708,209	627,669	527,562	163,315	42,977	42,385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註 2)	22,025	19,388	22,088	13,438	127,096	125,576
使 用 權 資 產	-	-	-	29,877	-	-
無 形 資 產	2,708	3,291	3,475	2,167	537	390
其 他 資 產 (註 2)	113,643	57,467	44,496	88,627	44,004	42,219
資 產 總 額	846,585	707,815	597,621	297,424	214,614	210,570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439,935	420,537	416,668	200,454	33,036
	分 配 後	439,935	420,537	416,668	200,454	(註3)
非 流 動 負 債	839	676	619	20,157	112,715	123,619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440,774	421,213	417,287	220,611	145,751
	分 配 後	440,774	421,213	417,287	220,611	(註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74,061	286,602	180,334	76,813	68,863	54,045
股 本	362,920	362,920	362,920	182,721	310,721	310,721
資 本 公 積	107,692	47,789	-	10	22	22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60,294)	(119,479)	(177,919)	(105,918)	(241,880)
	分 配 後	(60,294)	(119,479)	(177,919)	(105,918)	(註3)
其 他 權 益	107	(456)	(577)	-	-	-
庫 藏 股 票	-	(4,051)	(4,051)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405,811	286,602	180,334	76,813	68,863
	分 配 後	405,811	286,602	180,334	76,813	(註3)

註1：各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各年度均未辦理資產重估。

註3：109年度虧損撥補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註4：110年3月31日財務資料已經會計師核閱。

2.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0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2)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營業收入	2,502,089	2,437,341	2,246,001	1,696,772	160,292	8,890
營業成本	2,167,463	2,118,675	1,907,495	1,452,907	131,325	7,202
營業毛利	334,626	318,666	338,506	243,865	28,967	1,688
營業費用	394,317	397,742	442,706	357,850	131,672	19,044
營業損益	(59,691)	(79,076)	(104,200)	(113,985)	(102,705)	(17,35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051)	(40,260)	(2,552)	9,916	15,020	2,554
稅前損益	(64,742)	(119,336)	(106,752)	(104,069)	(87,685)	(14,80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64,742)	(119,336)	(106,752)	(104,069)	(87,685)	(14,80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64,378)	(119,293)	(106,814)	(104,523)	(87,962)	(14,81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79	(307)	546	1,102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4,199)	(119,600)	(106,268)	(103,421)	(87,962)	(14,818)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64,378)	(119,293)	(106,814)	(104,523)	(87,962)	(14,818)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64,199)	(119,600)	(106,268)	(103,421)	(87,962)	(14,81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	(1.78)	(3.31)	(5.85)	(7.05)	(4.28)	(0.48)

註1：各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10年3月31日財務資料已經會計師核閱。

(二) 燦星國旅公司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流 動 資 產	693,439	611,158	510,685	143,741	42,4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 2)	22,025	19,388	22,088	13,438	127,096
使 用 權 資 產	-	-	-	29,877	0
無 形 資 產	2,708	2,692	2,877	1,569	537
其 他 資 產 (註 2)	128,274	74,399	61,532	108,277	44,370
資 產 總 額	846,446	707,637	597,182	296,902	214,418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439,796	420,359	416,229	199,932
	分 配 後	439,796	420,359	416,229	(註 3)
非 流 動 負 債	839	676	619	20,157	112,715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440,635	421,035	416,848	220,089
	分 配 後	440,635	421,035	416,848	(註 3)
股 本	362,920	362,920	362,920	182,721	310,721
資 本 公 積	107,692	47,789	-	10	22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60,294)	(119,479)	(177,919)	(105,918)
	分 配 後	(60,294)	(119,479)	(177,919)	(105,918)
其 他 權 益	(456)	(577)	(616)	-	-
庫 藏 股 票	(4,051)	(4,051)	(4,051)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405,811	286,602	180,334	76,813
	分 配 後	405,811	286,602	180,334	76,813

註 1：各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各年度均未辦理資產重估。

註 3：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2.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營 業 收 入	2,502,076	2,437,182	2,244,230	1,694,811	160,208
營 業 毛 利	334,618	318,632	336,818	241,904	28,883
營 業 損 益	(59,239)	(78,210)	(104,669)	(115,344)	(102,64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503)	(41,126)	(2,136)	11,120	14,959
稅 前 淨 利	(64,742)	(119,336)	(106,805)	(104,224)	(87,685)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64,742)	(119,336)	(106,805)	(104,224)	(87,685)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64,378)	(119,293)	(106,814)	(104,523)	(87,96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79	(307)	546	1,102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4,199)	(119,600)	(106,268)	(103,421)	(87,962)
每 股 盈 餘	(1.78)	(3.31)	(5.85)	(7.05)	(4.28)

註 1：各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5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瓊、林鈞堯	無保留意見
106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瓊、林鈞堯	無保留意見
107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瓊、林鈞堯	無保留意見
108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瓊、林鈞堯	無保留意見
10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季珍、廖鴻儒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表及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燦星國旅集團

年 度 (註 1) 分析項目 (註 3)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3 月 31 日 (註 1)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2.06	59.51	69.82	74.17	67.91	74.3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比率	1,846.31	1,481.73	819.24	721.61	142.87	141.48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60.98	149.25	126.61	81.47	130.09	128.81
	速動比率	131.37	115.54	87.95	59.25	112.11	98.16
	利息保障倍數	-	-	-	-	-	-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77.93	73.56	54.50	43.46	10.87	21.78
	平均收現日數	4.68	4.96	6.70	8.40	33.56	16.76
	存貨週轉率 (次)	232.51	245.34	597.79	1,832.17	875.50	-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4.26	14.82	13.63	14.10	3.94	3.90
	平均銷貨日數	1.57	1.49	0.61	0.20	0.42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09.60	117.71	108.30	95.52	2.28	0.28
	總資產週轉率 (次)	2.78	3.14	3.44	3.79	0.63	0.17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	(7.15)	(15.35)	(16.36)	(23.36)	(34.36)	(27.88)
	權益報酬率 (%)	(14.63)	(34.46)	(45.75)	(81.29)	(120.76)	(96.4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17.84)	(32.88)	(29.41)	(56.96)	(28.22)	(19.06)
	純益率 (%)	(2.57)	(4.89)	(4.76)	(6.16)	(54.88)	(166.68)
	每股盈餘 (元)	(1.78)	(3.31)	(5.85)	(7.05)	(4.28)	(0.48)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	-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34.64	79.90	29.70	29.70	4.67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	-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27	0.48	0.59	0.56	0.79	0.90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一) 財務結構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減少，係因本年度購入自用辦公之土地及建築物所致。

(二)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係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國外團體旅遊訂單減少，合約負債、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三)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減少及平均收現日數增加，係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主要收入來源之國外旅遊行程大幅減少，致營收下降，期末應收帳款亦隨之下降，惟期初應收帳款較高，致週轉率下降。

存貨週轉率增加及平均銷貨日數減少，係因本年度減少存貨庫存量，改以線上訂票系統訂票及透過同業調票所致。

應付款項週轉率減少，係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國外旅遊無法出團，支付同業旅行社或飯店之款項減少，期末應付帳款亦隨之下降，惟期初應付帳款較高，致週轉率下降所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減少，係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國外旅遊無法出團，收入下降所致。

(四)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減少，係因期末資產總額下降，惟期初資產總額較高，致報酬率下降。

權益報酬率減少，係因本年度仍處於虧損狀態，淨值減少所致。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增加，係因本年度私募增資普通股，實收資本增加所致。

每股盈餘增加，係因本年度私募增資普通股，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增加所致。

(五)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係因本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流出所致。

(六)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增加，係因本年度營業損失減少所致。

註 1：各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燦星國旅公司

年 度 (註 2)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分析項目 (註 3)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2.06	59.50	69.80	74.13	67.8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846.31	1,481.73	819.24	721.61	142.87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57.67	145.39	122.69	71.89	129.16
	速動比率	128.06	111.70	84.01	49.66	111.07
	利息保障倍數	-	-	-	-	-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77.93	73.56	54.78	43.75	10.91
	平均收現日數	4.68	4.96	6.66	8.34	33.45
	存貨週轉率 (次)	232.51	246.53	623.36	1,832.17	875.50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4.26	14.82	14.11	14.13	3.96
	平均銷貨日數	1.57	1.48	0.59	0.20	0.4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09.60	117.70	108.22	95.41	2.28
	總資產週轉率 (次)	2.78	3.14	3.44	3.79	0.63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	(7.15)	(15.35)	(16.37)	(23.38)	(34.41)
	權益報酬率 (%)	(14.63)	(34.46)	(45.75)	(81.29)	(120.7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17.84)	(32.88)	(29.43)	(57.04)	(28.22)
	純益率 (%)	(2.57)	(4.89)	(4.76)	(6.17)	(54.90)
	每股盈餘 (元)	(1.78)	(3.31)	(5.85)	(7.05)	(4.28)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48.81	80.53	29.97	29.97	2.06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26	0.48	0.59	0.56	0.79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一) 財務結構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減少，係因本年度購入自用辦公之土地及建築物所致。

(二)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係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國外團體旅遊訂單減少，合約負債、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三)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減少及平均收現日數增加，係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主要收入來源之國外旅遊行程大幅減少，致營收下降，期末應收帳款亦隨之下降，惟期初應收帳款較高，致週轉率下降。

存貨週轉率增加及平均銷貨日數減少，係因本年度減少存貨庫存量，改以線上訂票系統訂票及透過同業調票所致。

應付款項週轉率減少，係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國外旅遊無法出團，支付同業旅行社或飯店之款項減少，期末應付帳款亦隨之下降，惟期初應付帳款較高，致週轉率下降所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減少，係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國外旅遊無法出團，收入下降所致。

(四)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減少，係因期末資產總額下降，惟期初資產總額較高，致報酬率下降。

權益報酬率減少，係因本年度仍處於虧損狀態，淨值減少所致。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增加，係因本年度私募增資普通股，實收資本增加所致。

每股盈餘增加，係因本年度私募增資普通股，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增加所致。

(五)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係因本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流出所致。

(六)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增加，係因本年度營業損失減少所致。

註 2：各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3：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告及虧損撥補表，其中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季珍會計師及廖鴻儒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張	煒	堯	
獨立董事：			
洪	玉	婷	
連	仁	隆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1 8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請詳閱附錄 A。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詳閱附錄 B。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率(%)
流動資產	42,977	163,315	(120,338)	(73.6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7,096	13,438	113,658	845.80
使用權資產	-	29,877	(29,877)	(100.00)
無形資產	537	2,167	(1,630)	(75.22)
其他資產	44,004	88,627	(44,623)	(50.35)
資產總額	214,614	297,424	(82,810)	(27.84)
流動負債	33,036	200,454	(167,418)	(83.52)
非流動負債	112,715	20,157	92,558	459.19
負債總額	145,751	220,611	(74,860)	(33.93)
股本	310,721	182,721	128,000	70.05
資本公積	22	10	12	120.00
保留盈餘	(241,880)	(105,918)	(135,962)	128.37
其他權益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68,863	76,813	(7,950)	(10.35)
1.前後期增減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影響說明如下： (1)流動資產較去年減少，係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主要收入來源之國外旅遊行程大幅減少，現金、應收帳款及預付款項減少所致。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較去年增加，係因購入自用辦公之土地及建築物所致。 (3)使用權資產較去年減少，係因購入自用辦公大樓及縮減門市數，租約減少所致。 (4)無形資產較去年減少，係因耐用年限到期所致。 (5)其他資產較去年減少，係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存出保證金及質押定存單減少所致。 (6)流動負債較去年減少，係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國外團體旅遊訂單減少，合約負債、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減少所致。 (7)非流動負債較去年增加，係因紓困貸款及房屋貸款，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8)股本較去年增加，係因私募增資普通股所致。 (9)保留盈餘減少，係因本期虧損所致。 2.未來因應計畫：落實專業經營模式，提升整體經營效益，提升市場占有率及競爭力，並強化企業的財務結構為未來計劃的方向。				

二、財務績效

(一) 最近二年度經營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率 (%)
營業收入淨額	160,292	1,696,772	(1,536,480)	(90.55)
營業成本	131,325	1,452,907	(1,321,582)	(90.96)
營業毛利	28,967	243,865	(214,898)	(88.12)
營業費用	131,672	357,850	(226,178)	(63.20)
營業損益	(102,705)	(113,985)	11,280	9.9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020	9,916	5,104	(51.47)
稅前淨利(損)	(87,685)	(104,069)	16,384	15.74
所得稅利益(費用)	(277)	(454)	177	(38.99)
本期淨利(損)	(87,962)	(104,523)	16,561	15.8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1,102	(1,102)	(100.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87,962)	(103,421)	15,459	14.9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淨利(損)	(87,962)	(104,523)	16,561	15.8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綜合損益	(87,962)	(103,421)	15,459	14.95
1.前後期增減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影響說明如下： (1)營業收入淨額、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減少，係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國外旅遊無法出團，收入及成本皆下降所致。 (2)營業費用減少，係因公司組織調整，縮編門市及人力，故薪資等相關營業費用減少所致。 (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係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向觀光局申請紓困補助款，其他收入增加所致。 (4)所得稅費用減少，係因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所致。 (5)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減少，係因本期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減少所致。				

(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持續產品開發提升內部產品力，並透過企業資源規劃系統(ERP)流程的優化、策略聯盟與發展行動商務新功能等方式，提升旅遊商品的附加價值以達利潤目標。

三、現金流量之分析與檢討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全 年 度 來 自 營 業 活 動 之 淨 現 金 流 量	全 年 度 投 資 以 及 籌 資 活 動 淨 現 金 流 量	現 金 剩 餘 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55,965	(167,558)	140,982	29,389	—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要係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國外旅遊無法出團，致使營業活動之現金淨流出。					
(2)投資活動：主要係購入自用辦公之土地及建築物，致使投資活動之現金淨流出。					
(3)籌資活動：主要係因舉借長期借款及私募增資普通股，致使籌資活動之現金淨流入。					
2.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無。					

(二) 未來一年之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度投資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剩餘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9,389	(50,000)	55,000	34,389	—	—
1.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持續開發及整合產品力並管控商品毛利率，精簡各項成本及費用，減少營業活動之現金淨流出。					
(2)籌資活動：主要係因私募增資普通股，致使籌資活動之現金淨流入。					
2. 預計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及流動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年度因購入自用辦公之土地及建築物，銀行擔保借款以本公司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借款到期日為 129 年 10 月 22 日，年利率為 1.2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轉投資情形及其獲利或虧損之原因

本年度來自於轉投資事業所認列本期之投資損失為 0 仟元（詳見下表），其獲利之原因為處份資產利益所致。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名稱	公司性質	109 年		
		持股比率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金 鑽 連 鎖 企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餐飲服務業	-	1,522	-

(二) 改善計劃：無。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及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近年來市場利率持續處於相對低檔水準，且本公司目前無金融機構借款，故無融資利息成本；另為避免利率波動對本公司資金成本之影響，本公司已隨時注意利率動向，與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並透過資金配置以提升資金效益。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與國外合作廠商大部份以月結、半月結帳方式，且公司隨時注意公司外幣的變動情形，並適時購進相對之外幣，即時執行避險作業；各產品線亦採較保守穩健的估價政策，適時調整產品售價，以降低曝險幅度。隨著公司營運規模擴大，外匯需求部位提高，未來因應措施仍以加強財務人員外匯風險意識，並以購買遠期外匯或即期外匯方式來規避匯率變動之風險。

3. 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的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與客戶及供應商之交易價格，以市場之機動調整者居多受通貨膨脹影響尚少，故對本公司損益影響有限。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財務操作以保守穩健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所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均為營運相關之避險交易，並確實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情事。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非製造業，故不適用。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悉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分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關注產業變化，蒐集市場情報並適時調整產品組合，以密切掌握市場改變及產業變化情形。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 進行購併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大量股權移轉之情形。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訴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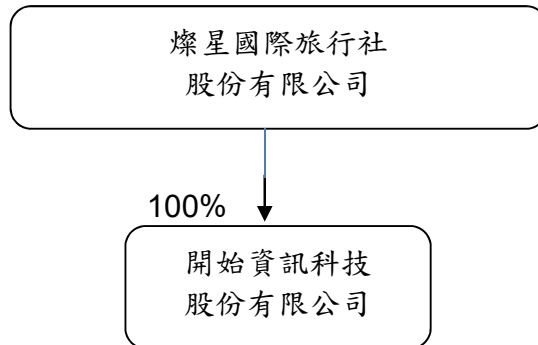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企業名稱	簡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開始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開始資訊	民國 101 年 09 月 11 日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 1 段 95 號 16 樓之 11	1,500	廣告行銷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與往來分工情形

(1) 開始資訊：廣告行銷之相關業務。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9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開始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100.00%
		代表人：侯佑霖		
	董事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寶蓮		
	董事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壬輔		
	監察人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邱意程		

6.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 本 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值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稅 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開 始 資 訊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1,500	561	195	366	0	(48)	(54)	(0.36)

(二) 關係企業合併報表

本公司民國109 年度（自109 年1 月1 日至109 年12 月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本年報附錄A）

(三) 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09 年度私募有價證券資料

項 目	109 年第一次私募 發行日期： 109 年 8 月 25 日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股東臨時會通過日期：109.08.12； 私募股數以不超過 40,000,000 股為限，於股東臨時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一次~三次辦理，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私募總金額將依最終私募價格及實際發行總股數計算之。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以定價日前 30 個營業日之平均價格擇為參考價格 14.09，發行價格不低於參考價格之二成訂定。由於本公司最近幾年度產生之累積虧損致使每股淨值已低於股票面額，本公司依現行法令規定訂定之私募價格低於股票面額，係屬合理。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1 年 6 月 13 日(91)台財證一第 0910003455 號令之規定擇定特定人，並以策略性投資人為限。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本公司最近連續二年虧損，依據公司法第 270 條，不得公開募集發行新股，故擬以私募方式於適當時機向特定人籌措資金，以達到挹注所需資金之目的。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109.08.25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註)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 係	參與公司 經營情形
	葉榮裕	第二款	200,000	無	無
	黃維德	第二款	1,000,000	無	無
	張真真	第二款	2,000,000	無	無
	葉和青	第二款	600,000	無	無
	謝依珊	第二款	350,000	無	無
	謝樹德	第二款	250,000	無	無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註)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 經營情形
	蔡欣宏	第二款	400,000	無	無
	葉美蘭	第二款	600,000	無	無
	黎方國	第二款	200,000	無	無
	王貴香	第二款	100,000	無	無
	趙振良	第二款	100,000	無	無
	葉美惠	第二款	600,000	無	無
	劉淑華	第二款	2,000,000	無	無
	賴宥矜	第二款	450,000	無	無
	李柏青	第二款	450,000	無	無
	顏啟賢	第二款	200,000	無	無
	陳希倫	第二款	3,000,000	無	無
	喬正中	第二款	400,000	無	無
	曾珍	第二款	200,000	無	無
	歐玫瑛	第二款	50,000	無	無
	周志峰	第二款	2,000,000	無	無
	陳精國	第二款	100,000	無	無
	陳竹勝	第二款	400,000	無	無
	滕翔安	第二款	400,000	無	無
	熊大成	第二款	100,000	無	無
	陳俊芳	第二款	250,000	無	無
	黃杲傑	第二款	400,000	無	無
	陳文雄	第二款	200,000	無	無
	張斯堯	第二款	100,000	無	無
	向利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款	2,900,000	無	無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	每股 4 元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	以定價日前 30 個營業日之平均價格擇為參考價格 14.09，發行價格不低於參考價格之二成訂定。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	本次私募普通股發行價格低於股票面額，股東權益的影響為實際發行價格與面額差額所產生之虧損，造成累積虧損增加，將視公司營運狀況而逐漸消除之。或以辦理減資、盈餘彌補虧損之方式處理。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充實營運資金及因應公司長期營運發展所需，將有助於改善公司之財務結構及強化資金靈活調整彈性。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營運資金及淨值提高。				

註：係填列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第一項第一款、第二款或第三款。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一) 存款不足之退票、拒絕往來或其他喪失債信情事者：無。
- (二) 因訴訟、非訟、行政處分、行政爭訟、保全程序或強制執行事件，對公司財務或業務有重大影響者：請參閱『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一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 (三) 嚴重減產或全部或部分停工、公司廠房或主要設備出租、全部或主要部分資產質押，對公司營業有影響者：無。
- (四) 有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所定各款情事之一者：無。
- (五) 經法院依公司法第二百八十七條第一項第五款規定其股票為禁止轉讓之裁定者：無。
- (六) 董事長、總經理或三分之一以上董事發生變動者：

本公司前董事長林技典及前董事莊興 109 年 5 月 8 日法人董事因轉讓超過選任當時所持有之公司股份數額二分之一自然解任。

本公司 109 年 6 月 15 日股東會全面改選董事，並於同日由董事會推舉侯佑霖擔任董事長。

本公司總經理鄭寶蓮於 109 年 5 月 8 日新任。
- (七) 變更簽證會計師者。但變更事由係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者，不包括在內：請參閱『參、公司治理報告一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 (八) 重要備忘錄、策略聯盟或其他業務合作計畫或重要契約之簽訂、變更、終止或解除、改變業務計畫之重要內容、完成新產品開發、試驗之產品已開發成功且正式進入量產階段、收購他人企業、取得或出讓專利權、商標專用權、著作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交易，對公司財務或業務有重大影響者：無。
- (九) 其他足以影響公司繼續營運之重大情事者：無。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9及108年度

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95號16樓之12
電話：(02)449-8998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告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5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48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48~52	二七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2	二八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2	二九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52~53	三十~三一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3~54, 55	三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4, 56	三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54	三二
4. 主要股東資訊	54, 57	三二
(十四) 部門資訊	54	三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自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侯 佑 霖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18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燦星國旅集團）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燦星國旅集團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燦星國旅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燦星國旅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

見。

茲對燦星國旅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國內團體旅遊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及十九所述，燦星國旅集團主要收入來自團體旅遊收入計新台幣（以下同）141,084 千元，占總銷貨收入淨額 88%，因本年度受疫情影響，國外團體旅遊收入減少，國內團體旅遊收入占團體旅遊收入比重增加為 33%（國內團體旅遊收入為 47,057 千元），因此，本會計師將國內團體旅遊收入之真實性列為本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一、瞭解及測試國內團體旅遊收入相關之主要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 二、針對 109 年度國內團體旅遊收入，抽核旅遊定型化契約、訂單、收款單及結團表單，以驗證團體旅遊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及其他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燦星國旅集團民國 108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 109 年 3 月 16 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燦星國旅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燦星國旅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燦星國旅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燦星國旅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燦星國旅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燦星國旅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

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燦星國旅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 李 珍



李李珍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會計師 廖 鴻 儒



廖鴻儒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18 日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暨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9,389	14	\$	55,965	19	\$	104,501	16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	-		28,780	10		133,450	20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八）		347	-		13	-		583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八）		963	-		27,859	9		49,407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七）		140	-		157	-		66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八）		5,420	3		3,177	1		2,00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七）		10	-		2,506	1		5,008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11	-		284	-		218	-
1310	存貨（附註四）		-	-		300	-		1,286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九）		5,940	3		44,248	15		159,826	2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57	-		26	-		112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42,977</u>	<u>20</u>		<u>163,315</u>	<u>55</u>		<u>456,463</u>	<u>68</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	-		-	-		8,417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二七及二八）		127,096	59		13,438	4		22,088	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三及二七）		-	-		29,877	10		68,807	11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		537	-		2,167	1		3,475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541	-		1,232	-		1,504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		9,143	5		23,540	8		25,769	4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八）		34,320	16		58,359	20		75,159	1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	-		5,496	2		4,831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71,637</u>	<u>80</u>		<u>134,109</u>	<u>45</u>		<u>210,050</u>	<u>32</u>
1XXX	資產總計	\$	<u>214,614</u>	<u>100</u>	\$	<u>297,424</u>	<u>100</u>	\$	<u>666,513</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	6,160	3	\$	90,005	30	\$	211,120	32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四）		-	-		591	-		3,358	-
217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附註十四及二七）		8,161	4		57,909	19		144,265	22
2219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附註十五及二七）		12,014	5		39,427	13		56,047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128	-		53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三及二七）		-	-		10,668	4		17,453	3
2270	一年內到期銀行借款（附註四、十六及二八）		5,705	3		-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996	-		1,726	1		1,82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3,036</u>	<u>15</u>		<u>200,454</u>	<u>67</u>		<u>434,121</u>	<u>65</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六及二八）		112,645	53		-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	-		415	-		294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三及二七）		-	-		19,464	7		51,354	8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70	-		278	-		41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12,715</u>	<u>53</u>		<u>20,157</u>	<u>7</u>		<u>52,058</u>	<u>8</u>
2XXX	負債總計		<u>145,751</u>	<u>68</u>		<u>220,611</u>	<u>74</u>		<u>486,179</u>	<u>73</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310,721	145		182,721	62		362,920	55
3200	資本公積		22	-		10	-		-	-
3350	待彌補虧損	(	241,880	(113)	(	105,918	(36)	(	177,919	(27)
3400	其他權益		-	-		-	-		616	-
3500	庫藏股票		-	-		-	-		(4,051)	(1)
31XX	權益淨額		<u>68,863</u>	<u>32</u>		<u>76,813</u>	<u>26</u>		<u>180,334</u>	<u>27</u>
	負債與權益總計	\$	<u>214,614</u>	<u>100</u>	\$	<u>297,424</u>	<u>100</u>	\$	<u>666,51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1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侯佑霖

經理人：鄭寶蓮

會計主管：王壬輔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淨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十九及二七）	\$	160,292 100	\$	1,696,77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十及二七）		131,325 82		1,452,907 86
5900	營業毛利		28,967 18		243,865 14
	營業費用（附註八及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70,765 44		256,484 15
6200	管理費用		60,924 38		101,319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	17) -		47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31,672 82		357,850 21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附註四及二十）	(	1,263) (1)	(	1,180) -
6900	營業淨損	(	103,968) (65)	(	115,165)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十一、二十及二七）				
7100	利息收入		179 -		1,648 -
7010	其他收入		20,399 13		8,28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	3,634) (2)		2,224 -
7050	財務成本	(	661) (1)	(	995)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		- -	(	6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283 10		11,096 1
7900	稅前淨損	(	87,685) (55)	(	104,069) (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 277)	-	(\$ 454)	-
8200	本年度淨損	(87,962)	(55)	(104,523)	(6)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十七)	-	-	60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一)	-	-	(121)	-
		-	-	48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	616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1,10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7,962)	(55)	(\$ 103,421)	(6)
8610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淨損	(\$ 87,962)	-	(\$ 104,523)	-
8710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綜合損益	(\$ 87,962)	-	(\$ 103,421)	-
	每股淨損(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 4.28)		(\$ 7.05)	
9850	稀 釋	(4.28)		(7.0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0年3月18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侯佑霖



經理人：鄭寶蓮



會計主管：王壬輔



代碼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待 彌 補 虧 損	其 他 權 益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淨 額
A1		\$ 362,920	\$ -	(\$ 177,919)	(\$ 616)	(\$ 4,051)	\$ 180,334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110)	-	-	(110)
A5	108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362,920	-	(178,029)	(616)	(4,051)	180,224
D1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淨損	-	-	(104,523)	-	-	(104,523)
D3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486	616	-	1,102
D5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綜合損益總額	-	-	(104,037)	616	-	(103,421)
F1	減資彌補虧損 (附註十八)	(177,919)	-	177,919	-	-	-
L3	註銷庫藏股票 (附註十八)	(2,280)	-	(1,771)	-	4,051	-
E3	減資換發股票時零股款	-	10	-	-	-	10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82,721	10	(105,918)	-	-	76,813
E1	現金增資 (附註十八)	200,000	-	(120,000)	-	-	80,000
F1	減資彌補虧損 (附註十八)	(72,000)	-	72,000	-	-	-
E3	減資換發股票時零股款	-	12	-	-	-	12
D5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淨損及綜合損益總額	-	-	(87,962)	-	-	(87,962)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10,721	22	(241,880)	-	-	68,86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1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侯佑霖



經理人：鄭寶連



會計主管：王壬輔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9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	(\$ 87,685)	(\$ 104,06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3,048	27,728
A20200	攤銷費用	1,032	1,731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7)	47
A20900	財務成本	661	995
A21200	利息收入	(179)	(1,648)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	6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263	1,180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2,503	-
A23100	處分子公司利益	(30)	-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	489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3	-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259)	(19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434)	570
A31150	應收帳款	26,829	21,54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	(9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515)	(1,536)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496	2,502
A31200	存 貨	227	986
A31230	預付款項	38,300	115,57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31)	86
A32125	合約負債	(83,845)	(121,042)
A32130	應付票據	(591)	(2,767)
A3215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9,627)	(86,356)
A32180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7,225)	(16,51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30)	(172)
A3299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08)	(132)
A33000	營運使用之現金	(167,327)	(161,02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22	1,97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25)	(99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 年度	108 年度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28)	(\$ 168)
A33400	退還之所得稅	-	2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7,558)	(160,19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970)	(25,540)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0,750	130,210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69,530)	-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93,369	16,800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8,480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附註二三)	727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4,555)	(3,26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8	5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4,620)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9,017	2,229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51)	(272)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58)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5,496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1,169)	128,64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19,042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692)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6,211)	(16,995)
C04600	現金增資	80,000	-
C09900	減資換發股票畸零股款	12	1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92,151	(16,985)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26,576)	(48,53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5,965	104,501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9,389	\$ 55,96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1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侯佑霖



經理人：鄭寶蓮



會計主管：王壬輔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92 年 2 月 24 日核准設立，所營業務主要為旅行業等。

本公司股票自 101 年 2 月 24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本公司於 109 年 5 月 5 日與本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燦星旅遊網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0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0 年適用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 之修正「適用 IFRS 9 之暫時豁免之展延」	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 開始之年度報導期 間生效
IFRS 16 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0 年 6 月 1 日以後 開始之年度報導期 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3 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6)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7)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5)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3：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5：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 6：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

項修正。

註 7：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本公司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累積虧損達 241,880 千元，已逾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影響，於 109 年度之營業收入大幅下滑，由於各國持續採取封閉式管理，致尚無法估計何時能恢復正常營運。

本公司認為下列計畫將能有效改善營運狀況及財務結構，故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繼續經營個體基礎編製。

營運計畫

因國內疫情控制得當，目前本公司積極發展國內旅遊業務，並創造專屬之國內旅遊行程吸引顧客參加。

財務計畫

1. 為維持穩健之財務結構為前提，組織配置持續精簡調整，同時有效管控相關營運費用，以持續推動樽節開支政策。
2. 依據政府提供之紓困政策，申請相關補助及借款以因應資金的需求，參閱附註十六。
3. 本公司於 109 年 8 月 12 日經臨時股東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預計私募普通股總額不超過 40,000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於股東臨時會決議日起一年內分一次～三次辦理。本公司已於 109 年 8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第一次私

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0,000 千股，私募價格每股 4 元，其增資基準日訂為 109 年 8 月 25 日，參閱附註十八。本公司將視資金需求情形，於前述私募案額度內籌措營運資金。

4. 本公司其他關係人承諾當公司資金不足時，願協助本公司資金籌措，並提供必要之財務支援。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及附表二。

(五) 外 幣

合併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國外票券、兌換券及商品存貨等。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先進先出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

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

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 逾期超過合約收款期間，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1. 團體旅遊收入

係合併公司安排旅客國內外觀光旅遊，並以包辦交通、食宿及活動設計（簡稱旅遊元件）等方式提供相關服務之收入，由於透過整合旅遊元件所提供之團體旅遊服務，客戶係同時取得並耗用企業履約之效益，是以合併公司係隨時間經過逐步以總額認列收入。

2. 票務收入

係合併公司受託代訂國內外運輸事業之客票、旅遊景點票券及代辦出入境簽證手續等業務相關之代理服務收入，於服務完成且收入及成本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以淨額認列收入。

(十二)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十七) 重 分 類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108 年 1 月 1 日合併財務報告若干項目業經重分類，俾配合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

108 年 12 月 31 日

	1 0 8 年 12 月 31 日 帳 面 金 額 (重分類前)	重 分 類	1 0 8 年 12 月 31 日 帳 面 金 額 (重分類後)	說 明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4,745	(\$ 28,780)	\$ 55,965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	28,780	28,780	1.
	<u>\$ 84,745</u>	<u>\$ -</u>	<u>\$ 84,745</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55,049	(\$ 55,049)	\$ -	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 動	3,310	55,049	58,359	2.
	<u>\$ 58,359</u>	<u>\$ -</u>	<u>\$ 58,359</u>	

108 年 1 月 1 日

	1 0 8 年 1 月 1 日 帳 面 金 額 (重分類前)	重 分 類	1 0 8 年 1 月 1 日 帳 面 金 額 (重分類後)	說 明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37,951	(\$ 133,450)	\$ 104,501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	133,450	133,450	1.
	<u>\$ 237,951</u>	<u>\$ -</u>	<u>\$ 237,951</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71,099	(\$ 71,099)	\$ -	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 動	4,060	71,099	75,159	2.
	<u>\$ 75,159</u>	<u>\$ -</u>	<u>\$ 75,159</u>	

1. 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將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依期間重分類至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 其他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將其他金融資產－流動依質押流通性重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採用之會計政策並未涉及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802	\$ 3,161	\$ 2,83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7,587	52,804	72,408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 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	-	29,057
	<u>\$ 29,389</u>	<u>\$ 55,965</u>	<u>\$ 104,501</u>

108 年 1 月 1 日銀行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 2.4%~3%。

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u>流動</u>			
<u>國內投資</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 款	\$ -	\$ 28,780	\$ 133,450

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已到期贖回，不續存。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108 年 1 月 1 日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1.015%~1.19%及 0.9%~1.065%。

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u>\$ 347</u>	<u>\$ 13</u>	<u>\$ 583</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341	\$ 28,265	\$ 49,806
減：備抵損失	378	406	399
	<u>\$ 963</u>	<u>\$ 27,859</u>	<u>\$ 49,407</u>

（接次頁）

(承前頁)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其他應收款			
應收退稅款	\$ 3,435	\$ -	\$ -
退 票	654	762	233
其 他	1,654	2,738	2,056
減：備抵損失	323	323	283
	<u>\$ 5,420</u>	<u>\$ 3,177</u>	<u>\$ 2,006</u>

(一)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銷售收款以現金、支票、匯款及信用卡為主。應收帳款主要係應收團費、應收票務、應收信用卡及應收佣金等款項，依合約收款。

正常收款期間：

1. 直客為出團前。
2. 同業及企業客戶則依合約收款。

合併公司定期每月檢視應收帳款帳齡表確認有無逾期未收款。經業務確認若有無法收回之款項，則交由法務部門處理後續事宜，並將該應收帳款提列 100% 之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僅以應收帳款帳齡天數依照歷史經驗及交易對象有無違約跡象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合併公司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交 易 對 象 無 違 約 跡 象				交易對象已 有違約跡象		合 計
	30 天以下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以上	有違約跡象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100%		
總帳面金額	\$ 729	\$ 218	\$ 7	\$ 9	\$ 378	\$	1,34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378)	(	378)
攤銷後成本	<u>\$ 729</u>	<u>\$ 218</u>	<u>\$ 7</u>	<u>\$ 9</u>	<u>\$ -</u>		<u>\$ 963</u>

108 年 12 月 31 日

	交 易 對 象 無 違 約 跡 象				交易對象已	
	30 天以下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以上	有違約跡象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100%	
總帳面金額	\$ 13,565	\$ 5,256	\$ 5,524	\$ 3,514	\$ 406	\$ 28,26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406)	(406)
攤銷後成本	<u>\$ 13,565</u>	<u>\$ 5,256</u>	<u>\$ 5,524</u>	<u>\$ 3,514</u>	<u>\$ -</u>	<u>\$ 27,859</u>

108 年 1 月 1 日

	交 易 對 象 無 違 約 跡 象				交易對象已	
	30 天以下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以上	有違約跡象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100%	
總帳面金額	\$ 32,095	\$ 7,257	\$ 6,674	\$ 3,381	\$ 399	\$ 49,80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399)	(399)
攤銷後成本	<u>\$ 32,095</u>	<u>\$ 7,257</u>	<u>\$ 6,674</u>	<u>\$ 3,381</u>	<u>\$ -</u>	<u>\$ 49,407</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 406	\$ 399
加：本年度提列（迴轉）	(17)	7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11)	-
年底餘額	<u>\$ 378</u>	<u>\$ 406</u>

(二) 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應收款之收回可能性，若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之金額，合併公司認列相關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

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 323	\$ 283
加：本年度提列	-	40
年底餘額	<u>\$ 323</u>	<u>\$ 323</u>

九、預付款項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流動			
預付費用	\$ 2,416	\$ 2,038	\$ 4,001
預付訂房款	1,351	3,868	6,539
預付團費	1,928	14,267	88,643
預付機票款	209	23,134	57,775
其他預付款	36	941	2,868
	<u>\$ 5,940</u>	<u>\$ 44,248</u>	<u>\$ 159,826</u>

十、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			說 明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本 公 司	燦星旅遊網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旅行業務	-	100	100	註 1
本 公 司	開始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廣告行銷	100	100	100	註 2
本 公 司	安盛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代理人	-	100	100	註 3

註 1：燦星旅遊網旅行社公司已於 109 年 5 月 5 日與母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後消滅，母公司為存續公司。

註 2：思達行銷股份有限公司於 108 年 6 月變更公司名稱為開始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3：合併公司已於 109 年 2 月處分該子公司，參閱附註二三及二七(十)。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五花馬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五花馬)	108 年 1 月 1 日 <u>\$ 8,417</u>
------------------------	----------------------------------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被 投 資 公 司 五 花 馬	108 年度 (<u>\$ 64</u>)
--------------------	----------------------------

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合併公司對五花馬持股雖未達 20%，惟對該公司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有重大影響力，故採用權益法進行評價。合併公司已於 108 年 5 月出售五花馬公司之股權，相關股權交易資訊詳附註二七(十)。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電腦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
成 本							計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23,805	\$ 3,648
首次適用 IFRS16 影響數		-	-	-	-	(27)	(27)
增 添		-	-	1,279	130	1,664	3,073
處 分		-	-	(9,740)	(1,760)	(5,636)	(17,136)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	\$	15,344	\$ 2,018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	\$	10,163	\$ 27,525
累計折舊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10,470	\$ 1,988
折舊費用		-	-	7,277	650	2,534	10,461
處 分		-	-	(9,740)	(1,748)	(4,413)	(15,90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	\$	8,007	\$ 890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	\$	5,190	\$ 14,087
108 年 1 月 1 日淨額	\$	-	\$	-	\$	13,335	\$ 1,660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	\$	-	\$	7,337	\$ 1,128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	\$	-	\$	7,093	\$ 22,088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	\$	-	\$	4,973	\$ 13,438
成 本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15,344	\$ 2,018
增 添	46,740		77,298	350	167	-	124,555
處 分	-		-	(831)	(503)	(9,851)	(11,185)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6,740	\$	77,298	\$	14,863	\$ 1,682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6,740	\$	77,298	\$	312	\$ 140,895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8,007	\$ 890
減損損失	-		-	-	-	2,503	2,503
折舊費用	-		382	5,013	377	1,061	6,833
處 分	-		-	(772)	(405)	(8,447)	(9,624)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382	\$	12,248	\$ 862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382	\$	307	\$ 13,799
109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46,740	\$	76,916	\$	2,615	\$ 820
109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46,740	\$	76,916	\$	5	\$ 127,096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主 建 物	50 年
其他建物	8 年
電腦設備	3 年
辦公設備	5 年
租賃改良	5~9.67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	\$ -	\$ 29,877	\$ 68,807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109 年度 \$ 9,202	108 年度 \$ 6,369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 6,215	\$ 17,267	

(二) 租賃負債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	\$ 10,668	\$ 17,453
非流動	\$ -	\$ 19,464	\$ 51,354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房屋及建築	-	1.75%~2.1%	1.75%~2.1%

租賃負債變動如下：

	109 年 1 月 1 日	現金流量 (註)	非現金之變動 增 添 修改租賃	109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	\$ 30,132	(\$ 6,211)	\$ 9,202 (\$ 33,123)	\$ -

註：係租賃支付數 6,464 千元，扣除利息費用 253 千元後之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為房屋及建築，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2~6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抵押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

制。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 月與燦坤實業公司簽訂房屋租賃契約，承租作為合併公司總部營運使用，租賃期間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6 月 30 日，每月租金為 421 千元，合併公司有優先承租權，原預計承租至少至 112 年 6 月 30 日，並據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營運需求，將自行購置辦公大樓供總部使用，遂分別於 109 年 5 月及 7 月與燦坤實業公司另行簽訂租賃協議書，重新約定租賃範圍並約定延長租賃期間至 109 年 7 月底止；因前述租約協議，合併公司將前已列帳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予以除列。另總部辦公大樓相關租賃改良之未來經濟效益減少，故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2,503 千元。

合併公司於新購置之辦公大樓尚未完成過戶時，先向非關係人承租辦公室供總部營運使用，租賃期間為 3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分租、贈與、頂讓、借貸他人使用或委託他人經營。合併公司於 109 年 10 月 19 日新辦公大樓完成過戶後，終止該租賃協議，並將前已列帳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予以除列。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9 年度	108 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40	\$ 1,321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1,415	\$ 1,878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7,919)	(\$ 21,189)

十四、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本公司之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皆為營業所產生。

十五、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其他應付款—退票	\$ 2,957	\$ 5,796	\$ 5,985
其他應付款—其他	9,057	33,631	50,062
	\$ 12,014	\$ 39,427	\$ 56,047

十六、長期借款－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擔保借款	\$	93,808
信用借款		24,542
小計		118,350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5,705
長期借款	\$	112,645

(一) 上述銀行信用借款為企業紓困資金貸款，貸款期限 5 年，寬限期 1 年，寬限期滿後依定額年金按月平均攤還本息，於 114 年 12 月到期，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借款利率為機動年利率 1.845%。

(二) 上述銀行擔保借款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八），借款到期日為 129 年 10 月 22 日，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固定年利率為 1.28%。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合併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合併公司於民國 108 年經台北市政府勞工局核准，暫停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並於 109 年 6 月結清確定福利計畫，認列結清利益 1,680 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參閱附註二十(四)）。

列入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468)	(\$ 2,78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7,964</u>	<u>7,619</u>
淨確定福利資產（帳列 其他非流動資產）	<u>\$ 5,496</u>	<u>\$ 4,831</u>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108 年 1 月 1 日	(\$ 2,788)	\$ 7,619	\$ 4,831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33)	91	58
認列於損益	(33)	91	58
再衡量數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167)	254	87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520	-	52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53	254	607
108 年 12 月 31 日	(\$ 2,468)	\$ 7,964	\$ 5,496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及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
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0.8%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增加 0.5%	(\$ 2,261)
減少 0.5%	\$ 2,697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	\$ 2,678
減少 0.5%	(\$ 2,275)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8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7.4 年

十八、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額定股數（千股）	60,000	60,000	60,000
額定股本	\$ 600,000	\$ 600,000	\$ 6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千股）	31,072	18,272	36,292
公開發行普通股	\$ 294,484	\$ 182,721	\$ 362,920
私募普通股	16,237	-	-
	\$ 310,721	\$ 182,721	\$ 362,920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9 年 8 月 12 日經臨時股東會決議辦理私募普通股，並於 109 年 8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0,000 千股，私募價格以每股 4 元折價發行，其每股面額與發行價格之差異 120,000 千元調整累積虧損，其增資基準日訂為 109 年 8 月 25 日，前述私募現金增資案業已辦妥相關變更登記程序。嗣後經 109 年 8 月 12 日股東會決議辦理減資，減資後股數為 16,237 股。

上述私募有價證券自交付日起滿三年期間內，除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之轉讓對象外，不得對其他對象再行賣出。

本公司上列私募普通股除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 3 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可申請上櫃掛牌交易外，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17 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177,919 千元，減資後實收股本為 182,721 千元，減資比率為 49.33%，上述減資案於 108 年 7 月 31 日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減資基準日業經董事會決議為 108 年 8 月 6 日。

本公司於 109 年 8 月 12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72,000 千元，減資後實收股本為 310,721 千元，減資比率為 18.81%，上述減資案於 109 年 10 月 30 日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減資基準日業經董事會決議為 109 年 11 月 5 日，業已辦妥相關變更登記程序。

(二) 庫 藏 股

本公司於 108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庫藏股計 228 千股，減資金額計 2,280 千元，並已於 108 年 6 月 19 日完成變更登記。

(三) 資本公積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 撥充股本（註）			
認購減資換發股票畸零股款	\$ 22	\$ 10	\$ -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四)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就其餘額應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得視業務需要酌予保留外，將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前項盈餘分派外，本公司得將公積全部或一部分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本公司股利及公積分派政策係考量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得以發行新股或現金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應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百分之五。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之(八)員工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15 日及 108 年 6 月 17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8 年及 107 年度虧損撥補案。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 616)
當年度產生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	616
關聯企業之份額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616
年底餘額	<u>\$ -</u>

十九、收 入

(一)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類型	109 年度	108 年度
團體旅遊收入	\$ 141,084	\$ 1,571,548
票務收入	19,124	123,263
其 他	84	1,961
	<u>\$ 160,292</u>	<u>\$ 1,696,772</u>

客戶合約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四。

(二) 合約餘額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附註八）	<u>\$ 1,310</u>	<u>\$ 27,872</u>	<u>\$ 49,990</u>
合約負債－流動			
旅客團費	<u>\$ 6,160</u>	<u>\$ 90,005</u>	<u>\$ 211,120</u>

合約負債之變動除因合約取消外，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旅客團費	<u>\$ 87,167</u>	<u>\$ 206,227</u>

二十、稅前淨損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9 年度	108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263)	(\$ 1,180)

(二) 利息收入

	109 年度	108 年度
銀行存款	\$ 179	\$ 1,554
其 他	-	94
	<u>\$ 179</u>	<u>\$ 1,648</u>

(三) 其他收入

	109 年度	108 年度
租賃收入	\$ 298	\$ 265
補助款收入	13,515	6,463
其他收入	6,586	1,555
	<u>\$ 20,399</u>	<u>\$ 8,283</u>

(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 年度	108 年度
處分子公司利益	\$ 30	\$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	(489)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67)	3,069
租賃修改利益	259	19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2,503)	-
結清確定福利計畫利益(附註十七)	1,680	-
其 他	(2,933)	(546)
	<u>(\$ 3,634)</u>	<u>\$ 2,224</u>

(五) 財務成本

	109 年度	108 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	\$ 253	\$ 995
銀行借款利息	304	-
其 他	104	-
	<u>\$ 661</u>	<u>\$ 995</u>

(六) 折舊及攤銷

	109 年度	108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833	\$ 10,461
使用權資產	6,215	17,267
電腦軟體	1,032	1,731
合 計	<u>\$ 14,080</u>	<u>\$ 29,459</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3,048</u>	<u>\$ 27,72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032</u>	<u>\$ 1,731</u>

(七) 員工福利費用

	109 年度	108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 資	\$ 78,044	\$ 184,567
勞 健 保	6,943	17,618
其 他	3,654	10,201
	<u>88,641</u>	<u>212,386</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3,615	8,658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七）	-	58
	<u>3,615</u>	<u>8,716</u>
	<u>\$ 92,256</u>	<u>\$ 221,10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77	\$ 5,826
營業費用	91,679	215,276
	<u>\$ 92,256</u>	<u>\$ 221,102</u>

(八) 員工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係以當年度未計入員工酬勞之稅前利益扣除累積虧損後之餘額，以百分之零點一至百分之七提撥員工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均為虧損，故未予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	\$ 155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277	29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77</u>	<u>\$ 45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 87,685)	(\$ 104,069)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利益	(\$ 17,537)	(\$ 20,69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用	51	145
免稅所得	(2,677)	(160)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298)	(428)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20,738	21,58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77</u>	<u>\$ 454</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9 年度	108 年度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	\$ 12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u>	<u>\$ 121</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9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20	\$ 15	\$ 135
呆帳損失	-	72	72
應付休假給付	765	(488)	277
未實現兌換損失	206	(149)	57
除役負債準備	39	(39)	-
使用權資產	102	(102)	-
	<u>\$ 1,232</u>	<u>(\$ 691)</u>	<u>\$ 54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415)	\$ 415	\$ -

108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34	\$ -	(\$ 14)	\$ -	\$ 120
應付休假給付	1,166	-	(401)	-	765
應付租金	41	-	(41)	-	-
未實現兌換損失	85	-	121	-	206
除役負債準備	78	-	(39)	-	39
使用權資產	-	27	75	-	102
	<u>\$ 1,504</u>	<u>\$ 27</u>	<u>(\$ 299)</u>	<u>\$ -</u>	<u>\$ 1,23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294)	\$ -	\$ -	(\$ 121)	(\$ 415)

(四) 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虧損扣抵		
109 年度到期	\$ -	\$ 77,242
114 年度到期	3,232	3,232
115 年度到期	43,252	43,252
116 年度到期	64,305	64,305
117 年度到期	147,074	147,074
118 年度到期	107,934	107,934
119 年度到期	103,688	-
	<u>\$ 469,485</u>	<u>\$ 443,039</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7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淨損

計算每股淨損時，減資彌補虧損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減資彌補虧損基準日訂於 109 年 11 月 5 日。因追溯調整，108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淨損變動如下：

	追 溯 調 整 前	追 溯 調 整 後
基本每股淨損	(\$ 5.72)	(\$ 7.05)
稀釋每股淨損	(\$ 5.72)	(\$ 7.05)

單位：元／每股

用以計算每股淨損之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損	(\$ 87,962)	(\$ 104,523)

股 數

單位：千股

	109 年度	108 年度
用以計算每股淨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20,558</u>	<u>14,835</u>

二三、處分子公司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簽訂處分安盛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之協議，於 109 年 2 月 3 日完成處分，並對子公司喪失控制。

(一) 收取之對價

	安盛保險代理人 股份有限公司
總收取對價	<u>\$ 6,500</u>

(二)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安盛保險代理人 股份有限公司
流動資產	
現金	\$ 5,773
應收票據及帳款	184
其他應收款	29
預付款項	8
非流動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非 流動	200
商譽	598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	(194)
本期所得稅負債	(128)
處分之淨資產	<u>\$ 6,470</u>

(三) 處分子公司之利益

	安盛保險代理人 股份有限公司
收取之對價	\$ 6,500
處分之淨資產	<u>6,470</u>
處分利益	<u>\$ 30</u>

(四)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安盛保險代理人 股份有限公司
以現金收取之對價	\$ 6,500
減：處分之現金餘額	<u>5,773</u>
	<u>\$ 727</u>

二四、現金流量資訊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於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提前終止門市之租賃合約，及考量未來營運需求，不續租總部辦公大樓，並依重新約定之租賃期間，重新計算及除列使用權資產 32,864 千元及租賃負債 33,123 千元。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之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長期借款、應付款項（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等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1）	\$ 79,732	\$ 200,356	\$ 395,949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138,525	97,927	203,670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應

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7,481	\$ 52,042
金融負債	118,350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一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109及108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增加227千元及減少130千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係來自於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的合約現金流量。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借款利率估算而得。

109 年 12 月 31 日

	<u>3個月以內</u>	<u>3個月～1年</u>	<u>1年以上</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20,175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1,453</u>	<u>5,919</u>	<u>125,047</u>
	<u>\$ 21,628</u>	<u>\$ 5,919</u>	<u>\$ 125,047</u>

108 年 12 月 31 日

	<u>3個月以內</u>	<u>3個月～1年</u>	<u>1年以上</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97,498	\$ 429	\$ -
租賃負債	<u>2,959</u>	<u>8,147</u>	<u>19,916</u>
	<u>\$ 100,457</u>	<u>\$ 8,576</u>	<u>\$ 19,916</u>

(2) 融資額度－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		
度		
－已動用金額	\$	24,542
－未動用金額		75,458
	\$	<u>100,000</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		
度		
－已動用金額	\$	94,500
－未動用金額		20,000
	\$	<u>114,500</u>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實質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關 係 人 類 別
燦星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109 年 4 月 30 日前 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母 公 司
漳州燦坤實業有限公司	截至 109 年 4 月 30 日前 為本公司之兄弟公司	兄 弟 公 司
燦坤先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109 年 4 月 30 日前 為本公司之兄弟公司	兄 弟 公 司
金鑛連鎖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109 年 4 月 30 日前 為本公司之兄弟公司	兄 弟 公 司
中國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109 年 4 月 30 日前 為本公司之兄弟公司	兄 弟 公 司
五花馬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註)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109 年 4 月 30 日前 為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廈門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109 年 4 月 30 日前 為本公司之兄弟公司	兄 弟 公 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關 係 人 類 別
萬通人力資源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 董事長之二等親	實質關係人
亞果遊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 董事長	實質關係人
萬通國際人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 董事長	實質關係人
利豐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 董事長	實質關係人
樂活海洋休閒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 董事長	實質關係人

註：已於 108 年 5 月出售全數持股。

(二) 手續費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9 年度	108 年度
兄弟公司	\$ 67	\$ 1,241
關聯企業	64	335
母 公 司	-	76
實質關係人	455	610
	<u>\$ 586</u>	<u>\$ 2,262</u>

主係銷售機票及提供旅遊服務之收入，依議定之交易價格，採月結 30 天收款。

(三) 進貨－109 年度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金 額
營業成本	實質關係人	<u>\$ 521</u>

主係購置旅遊元件，依議定之交易價格，採月結 30 天付款。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9 年	108 年	108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 月 1 日
應收帳款	實質關係人	\$ 140	\$ 27	\$ -
	兄弟公司	-	121	48
	母 公 司	-	9	18
		<u>\$ 140</u>	<u>\$ 157</u>	<u>\$ 66</u>
其他應收帳款	實質關係人	<u>\$ 10</u>	<u>\$ 2,506</u>	<u>\$ 5,008</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9 及 108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109 年 12 月 31 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金 額
應付帳款	實質關係人	<u>\$ 223</u>
其他應付帳款	實質關係人	<u>\$ 93</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向關係人借款－109 年度

利息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金 額
母 公 司	\$ 32
實質關係人	48
	<u>\$ 80</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借款之借款利率為 1.5%。

(七)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108 年度

關 係 人 類 別	取 得 價 款
實質關係人	
燦坤實業公司	<u>\$ 559</u>

(八) 處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108 年度

關 係 人 類 別	取 得 價 款	處 分 (損) 益
實質關係人		
燦坤實業公司	<u>\$ 54</u>	<u>\$ -</u>

(九) 承租協議

取得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向其他關係人承租建物，租賃期間為 2 年至 6 年，租金每月月初支付。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租賃負債	實質關係人			
	燦坤實業公司	\$ -	\$ 23,089	\$ 62,279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9 年度	108 年度
利息費用		
實質關係人		
燦坤實業公司	\$ 95	\$ 843

(十) 其他關係人交易

股權交易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損) 益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母 公 司				
燦星網通公司	\$ -	\$ 8,480	\$ -	(\$ 489)
實質關係人				
燦坤實業公司	\$ 6,500	\$ -	\$ 30	\$ -

合併公司與實質關係人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股權買賣契約書出售安盛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之 100% 股權，總價金額為 6,500 千元，已於 109 年 2 月 3 日完成股權移轉，處分價款業已收訖。

合併公司與母公司燦星網通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股權買賣契約書出售五花馬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之 8% 股權，總價金為 8,480 千元，已於 108 年 5 月 16 日完成股權移轉，處分價款業已收訖。

其他交易－109 年度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金 額
廣 告 費	實質關係人	\$ 42
什項收入	實質關係人	\$ 74

(十一) 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9 年度	108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619	\$ 5,096
退職後福利	54	101
	<u>\$ 2,673</u>	<u>\$ 5,19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觀光局保證金、開立機票保證金、訂票系統保證金、保險局保證金、企業戶抵用券、銀行借款質押及訴訟假執行擔保：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質押定期存款）	\$ 34,320	\$ 58,359	\$ 75,159
土 地	46,740	-	-
房屋及建築	76,916	-	-
	<u>\$ 157,976</u>	<u>\$ 58,359</u>	<u>\$ 75,159</u>

二九、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為與航空公司及飯店等從事相關業務，委請金融機構提供綜合額度（含履約保證金及短期放款額度）計 214,500 千元，實際動用保證額度金額計 132,042 千元。

三十、其他事項

合併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之影響，致營業收入大幅下降。為因應疫情影響，合併公司業已向政府申請薪資及轉型培訓課程補助款補貼，並取得補貼款 13,515 千元（參閱附註二十）。雖國內疫情趨緩且政府陸續政策鬆綁，各國仍採取封閉式管理，全球經

濟情勢持續緊縮，消費型態亦發生轉變，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該疫情對合併公司之經濟影響。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及新台幣千元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15	28.48	(美元：新台幣)	\$ 3,275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	28.48	(美元：新台幣)	28

108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78	30.1010	(美元：新台幣)	\$ 5,358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67	30.1010	(美元：新台幣)	2,017

合併公司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外幣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兌換損失 167 千元及兌換利益 3,069 千元。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份）：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

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一。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個別金額非屬重大，不予揭露。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三。

三三、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係著重於母公司之財務資訊，是以為單一營運部門報導。另合併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覆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相同，109 年及 108 年度應報導之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暨資產衡量金額可參照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及 109 年及 108 年度之綜合損益表。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一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及其他事項	約定事項
							所有權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房屋及建築物	109.7.30	\$ 118,730	已支付 \$118,730	遠雄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遠雄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無	無	無	\$ -	參考市場行情及專業估價機構估價資料	供營業使用	無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附表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數	比(%)	帳面金額			
本公司	燦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廣告行銷	\$ 5,000	150,000	100	\$ 366	(\$ 54)	(\$ 54)	
本公司	燦星旅遊網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旅行社業務	-	-	-	-	14	14	註 1
本公司	安盛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保險代理業	-	-	-	-	18	18	註 2

註 1：已於 109 年 5 月 5 日與本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後為被消滅公司。

註 2：已於 109 年 2 月 3 日出售該被投資公司。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侯 佑 霖	3,945,512	12.69%
鄭 寶 蓮	3,944,080	12.69%
陳 希 倫	2,435,620	7.83%
向利股份有限公司	2,354,432	7.57%
周 志 峯	1,632,746	5.22%
張 真 真	1,632,746	5.22%
劉 淑 華	1,632,746	5.22%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普通股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9及108年度

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95號16樓之12

電話：(02)449-8998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告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4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47	六~二五
(七) 關係人交易	47~51	二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1	二七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1	二八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51~52	二九~三十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2~54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3, 55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53	三一
4. 主要股東資訊	53, 56	三一
(十四) 部門資訊	-	-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7~65	-

會計師查核報告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燦星國旅公司）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燦星國旅公司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燦星國旅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燦星國旅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燦星國旅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國內團體旅遊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及十八所述，燦星國旅公司主要收入來自團體旅遊收入計新台幣（以下同）141,084 千元，占總銷貨收入淨額 88%，因本年度受疫情影響，國外團體旅遊收入減少，國內團體旅遊收入占團體旅遊收入比重增加為 33%（國內團體旅遊收入為 47,057 千元），因此，本會計師將國內團體旅遊收入之真實性列為本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一、瞭解及測試國內團體旅遊收入相關之主要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 二、針對 109 年度國內團體旅遊收入，抽核旅遊定型化契約、訂單、收款單及結團表單，以驗證團體旅遊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燦星國旅公司民國 108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 109 年 3 月 16 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燦星國旅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燦星國旅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燦星國旅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

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燦星國旅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燦星國旅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燦星國旅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燦星國旅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燦星國旅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

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燦星國旅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 李 珍

李李珍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會計師 廖 鴻 儒

廖鴻儒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18 日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暨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8,904	14		\$ 53,144	18		\$ 101,669	15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	-		12,280	4		119,950	18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八）	347	-		13	-		428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八）	963	-		27,747	9		49,070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六）	140	-		157	-		66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八）	5,420	3		3,093	1		1,990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六）	10	-		2,546	1		5,053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11	-		283	-		217	-	
1310	存貨（附註四）	-	-		300	-		1,286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九）	5,940	3		44,152	15		159,745	2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80	-		26	-		112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2,415	20		143,741	48		439,586	66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366	-		21,150	7		26,954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及二七）	127,096	60		13,438	5		22,088	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二及二六）	-	-		29,877	10		68,807	10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	537	-		1,569	1		2,877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541	-		1,232	-		1,504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	9,143	4		23,390	8		25,618	4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七）	34,320	16		57,009	19		73,809	1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	-		5,496	2		4,831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72,003	80		153,161	52		226,488	34	
1XXX	資產總計	\$ 214,418	100		\$ 296,902	100		\$ 666,074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 6,160	3		\$ 90,005	30		\$ 211,120	32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三）	-	-		591	-		3,358	-	
217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附註十三及二六）	8,161	4		57,657	19		144,100	22	
2219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附註十四及二六）	11,999	5		39,317	13		55,859	8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二及二六）	-	-		10,668	4		17,453	3	
2270	一年內到期銀行借款（附註四、十五及二七）	5,705	3		-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815	-		1,694	1		1,79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2,840	15		199,932	67		433,682	65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五及二七）	112,645	53		-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	-		415	-		294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二及二六）	-	-		19,464	7		51,354	8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70	-		278	-		41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12,715	53		20,157	7		52,058	8	
2XXX	負債總計	145,555	68		220,089	74		485,740	73	
	權益（附註十七）									
3110	普通股股本	310,721	145		182,721	62		362,920	55	
3200	資本公積	22	-		10	-		-	-	
3350	待彌補虧損	(241,880)	(113)		(105,918)	(36)		(177,919)	(27)	
3400	其他權益	-	-		-	-		(616)	-	
3500	庫藏股票	-	-		-	-		(4,051)	(1)	
31XX	權益淨額	68,863	32		76,813	26		180,334	27	
	負債與權益總計	\$ 214,418	100		\$ 296,902	100		\$ 666,07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1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侯佑霖

經理人：鄭寶蓮

會計主管：王壬輔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淨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十八及二六）	\$ 160,208	100	\$ 1,694,81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九及二六）	131,325	82	1,452,907	86
5900	營業毛利	28,883	18	241,904	14
	營業費用（附註八及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70,711	44	256,135	15
6200	管理費用	60,833	38	101,066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7)	-	47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31,527	82	357,248	21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附註四及十九）	(1,263)	(1)	(1,180)	-
6900	營業淨損	(103,907)	(65)	(116,524)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十、十九及二六）				
7100	利息收入	164	-	1,465	-
7010	其他收入	20,375	13	9,05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634)	(2)	2,224	-
7050	財務成本	(661)	(1)	(995)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22)	-	54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222	10	12,300	1
7900	稅前淨損	(87,685)	(55)	(104,224)	(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 277)	-	(\$ 299)	-
8200	本年度淨損	(87,962)	(55)	(104,523)	(6)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十六)	-	-	60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十)	-	-	(121)	-
		-	-	48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	616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1,102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87,962)	(55)	(\$ 103,421)	(6)
	每股淨損(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 4.28)		(\$ 7.05)	
9850	稀 釋	(4.28)		(7.0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1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侯佑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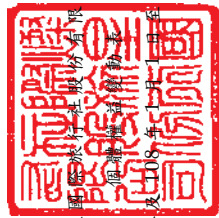


經理人：鄭寶蓮



會計主管：王壬輔





燦星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開源街分行對面）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待 彌 補 虧 損	其 他 權 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淨 額
A1	\$ 362,920	\$ -	(\$ 177,919)	(\$ 616)	(\$ 4,051)	\$ 180,334
A3	-	-	(110)	-	-	(110)
A5	362,920	-	(178,029)	(616)	(4,051)	180,224
D1	-	-	(104,523)	-	-	(104,523)
D3	-	-	486	616	-	1,102
D5	-	-	(104,037)	616	-	(103,421)
F1	(177,919)	-	177,919	-	-	-
L3	(2,280)	-	(1,771)	-	4,051	-
E3	-	10	-	-	-	10
Z1	182,721	10	(105,918)	-	-	76,813
E1	200,000	-	(120,000)	-	-	80,000
F1	(72,000)	-	72,000	-	-	-
E3	-	12	-	-	-	12
D5	-	-	(87,962)	-	-	(87,962)
Z1	\$ 310,721	\$ 22	(\$ 241,880)	\$ -	\$ -	\$ 68,86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1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侯佑霖



經理人：鄭寶蓮



會計主管：王壬輔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9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	(\$ 87,685)	(\$ 104,22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3,048	27,728
A20200	攤銷費用	1,032	1,731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7)	47
A20900	財務成本	661	995
A21200	利息收入	(164)	(1,465)
A22400	採用權益法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22	(54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263	1,180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2,503	-
A23100	處分子公司利益	(30)	-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	489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3	-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259)	(19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34)	415
A31150	應收帳款	26,801	21,31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	(9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517)	(1,537)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536	2,507
A31200	存 貨	227	986
A31230	預付款項	38,220	115,59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50)	86
A32125	合約負債	(83,845)	(121,115)
A32130	應付票據	(591)	(2,767)
A32150	應付帳款	(49,719)	(86,443)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23	-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7,234)	(16,43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879)	(98)
A3299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08)	(132)
A33000	營運使用之現金	(167,206)	(161,97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04	1,85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25)	(995)
A33200	退還之所得稅	-	2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9)	(8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7,456)	(161,17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 年度	108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970)	(\$ 17,040)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4,250	124,710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69,530)	-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93,369	16,800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000)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8,480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6,500	-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3,500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4,555)	(3,26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8	5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4,620)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9,017	2,228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51)	(272)
B04900	概括承受子公司之淨現金收取數	183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58)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5,496	-
B07600	收取子公司股利	3,278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8,935)	129,63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19,042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692)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6,211)	(16,995)
C04600	現金增資	80,000	-
C09900	減資換發股票畸零股款	12	1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92,151	16,985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24,240)	(48,52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3,144	101,669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8,904	\$ 53,14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1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侯佑霖



經理人：鄭寶蓮



會計主管：王壬輔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92 年 2 月 24 日核准設立，所營業務主要為旅行業等。

本公司股票自 101 年 2 月 24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本公司於 109 年 5 月 5 日與本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燦星旅遊網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0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0 年適用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 之修正「適用 IFRS 9 之暫時豁免之展延」	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6 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0 年 6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

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3 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 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6)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7)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 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5)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3：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5：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 6：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7：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

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本公司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累積虧損達 241,880 千元，已逾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影響，於 109 年度之營業收入大幅下滑，由於各國持續採取封閉式管理，致尚無法估計何時能恢復正常營運。

本公司認為下列計畫將能有效改善營運狀況及財務結構，故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繼續經營個體基礎編製。

營運計畫

因國內疫情控制得當，目前本公司積極發展國內旅遊業務，並創造專屬之國內旅遊行程吸引顧客參加。

財務計畫

1. 為維持穩健之財務結構為前提，組織配置持續精簡調整，同時有效管控相關營運費用，以持續推動樽節開支政策。
2. 依據政府提供之紓困政策，申請相關補助及借款以因應資金的需求，參閱附註十五。
3. 本公司於 109 年 8 月 12 日經臨時股東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預計私募普通股總額不超過 40,000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於股東臨時會決議日起一年內分一次～三次辦理。本公司已於 109 年 8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第一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0,000 千股，私募價格每股 4 元，其增資基準日訂為 109 年 8 月 25 日，參閱附註十七。本公司

將視資金需求情形，於前述私募案額度內籌措營運資金。

4. 本公司其他關係人承諾當公司資金不足時，願協助本公司資金籌措，並提供必要之財務支援。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

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國外票券、兌換券及商品存貨等。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先進先出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

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

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逾期超過合約收款期間，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1. 團體旅遊收入

係本公司安排旅客國內外觀光旅遊，並以包辦交通、食宿及活動設計（簡稱旅遊元件）等方式提供相關服務之收入，由於透過整合旅遊元件所提供之團體旅遊服務，客戶係同時取得並耗用企業履約之效益，是以本公司係隨時間經過逐步以總額認列收入。

2. 票務收入

係本公司受託代訂國內外運輸事業之客票、旅遊景點票券及代辦出入境簽證手續等業務相關之代理服務收入，於服務完成且收入及成本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以淨額認列收入。

(十二)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

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十七) 重 分 類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108 年 1 月 1 日個體財務報告若干項目業經重分類，俾配合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

108 年 12 月 31 日

	1 0 8 年 12 月 31 日 帳 面 金 額 (重分類前)	重 分 類	1 0 8 年 12 月 31 日 帳 面 金 額 (重分類後)	說 明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5,424	(\$ 12,280)	\$ 53,144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	12,280	12,280	1.
	<u>\$ 65,424</u>	<u>\$ -</u>	<u>\$ 65,424</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55,049	(\$ 55,049)	\$ -	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 動	1,960	55,049	57,009	2.
	<u>\$ 57,009</u>	<u>\$ -</u>	<u>\$ 57,009</u>	

108 年 1 月 1 日

	1 0 8 年 1 月 1 日 帳 面 金 額 (重分類前)	重 分 類	1 0 8 年 1 月 1 日 帳 面 金 額 (重分類後)	說 明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21,619	(\$ 119,950)	\$ 101,669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	119,950	119,950	1.
	<u>\$ 221,619</u>	<u>\$ -</u>	<u>\$ 221,619</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71,099	(\$ 71,099)	\$ -	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 動	2,710	71,099	73,809	2.
	<u>\$ 73,809</u>	<u>\$ -</u>	<u>\$ 73,809</u>	

1. 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將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依期間重分類至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 其他金融資產

本公司將其他金融資產－流動依質押流通性重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採用之會計政策並未涉及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802	\$ 3,161	\$ 2,83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7,102	49,983	69,776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 之投資）			
銀行存款	-	-	29,057
	<u>\$ 28,904</u>	<u>\$ 53,144</u>	<u>\$ 101,669</u>

108 年 1 月 1 日銀行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 2.4%~3%。

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u>流動</u>			
<u>國內投資</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 款	\$ -	\$ 12,280	\$ 119,950

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已到期贖回，不續存。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108 年 1 月 1 日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1.015%~1.19%及 0.9%~1.065%。

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u>\$ 347</u>	<u>\$ 13</u>	<u>\$ 428</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341	\$ 28,153	\$ 49,469
減：備抵損失	378	406	399
	<u>\$ 963</u>	<u>\$ 27,747</u>	<u>\$ 49,070</u>

（接次頁）

(承前頁)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其他應收款			
應收退稅款	\$ 3,435	\$ -	\$ -
退 票	654	762	233
其 他	1,654	2,654	2,040
減：備抵損失	323	323	283
	<u>\$ 5,420</u>	<u>\$ 3,093</u>	<u>\$ 1,990</u>

(一) 應收帳款

本公司銷售收款以現金、支票、匯款及信用卡為主。應收帳款主要係應收團費、應收票務、應收信用卡及應收佣金等款項，依合約收款。

正常收款期間：

1. 直客為出團前。
2. 同業及企業客戶則依合約收款。

本公司定期每月檢視應收帳款帳齡表確認有無逾期未收款。經業務確認若有無法收回之款項，則交由法務部門處理後續事宜，並將該應收帳款提列 100% 之備抵損失。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僅以應收帳款帳齡天數依照歷史經驗及交易對象有無違約跡象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本公司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交 易 對 象 無 違 約 跡 象				交易對象已 有違約跡象	
	30 天以下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以上	有違約跡象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100%	
總帳面金額	\$ 729	\$ 218	\$ 7	\$ 9	\$ 378	\$ 1,34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378)	(378)
攤銷後成本	<u>\$ 729</u>	<u>\$ 218</u>	<u>\$ 7</u>	<u>\$ 9</u>	<u>\$ -</u>	<u>\$ 963</u>

108 年 12 月 31 日

	交 易 對 象 無 違 約 跡 象				交易對象已 有違約跡象	合 計
	30 天以下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以上	100%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總帳面金額	\$ 13,457	\$ 5,254	\$ 5,522	\$ 3,514	\$ 406	\$ 28,15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406)	(406)
攤銷後成本	<u>\$ 13,457</u>	<u>\$ 5,254</u>	<u>\$ 5,522</u>	<u>\$ 3,514</u>	<u>\$ -</u>	<u>\$ 27,747</u>

108 年 1 月 1 日

	交 易 對 象 無 違 約 跡 象				交易對象已 有違約跡象	合 計
	30 天以下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以上	100%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總帳面金額	\$ 31,763	\$ 7,252	\$ 6,674	\$ 3,381	\$ 399	\$ 49,46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399)	(399)
攤銷後成本	<u>\$ 31,763</u>	<u>\$ 7,252</u>	<u>\$ 6,674</u>	<u>\$ 3,381</u>	<u>\$ -</u>	<u>\$ 49,070</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 406	\$ 399
加：本年度提列（迴轉）	(17)	7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11)	-
年底餘額	<u>\$ 378</u>	<u>\$ 406</u>

(二)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評估其他應收款之收回可能性，若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之金額，本公司認列相關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

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 323	\$ 283
加：本年度提列	-	40
年底餘額	<u>\$ 323</u>	<u>\$ 323</u>

九、預付款項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流動			
預付費用	\$ 2,416	\$ 1,942	\$ 3,920
預付團費	1,928	14,267	88,643
預付訂房款	1,351	3,868	6,539
預付機票款	209	23,134	57,775
其他預付款	36	941	2,868
	<u>\$ 5,940</u>	<u>\$ 44,152</u>	<u>\$ 159,745</u>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投資子公司	\$ 366	\$ 21,150	\$ 18,537
投資關聯企業	-	-	8,417
	<u>\$ 366</u>	<u>\$ 21,150</u>	<u>\$ 26,954</u>

(一) 投資子公司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燦星旅遊網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 -	\$ 10,778	\$ 10,773
開始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6	3,920	3,933
安盛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	6,452	3,831
	<u>\$ 366</u>	<u>\$ 21,150</u>	<u>\$ 18,537</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燦星旅遊網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	100%	100%	註 1
開始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註 2
安盛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	100%	100%	註 3

註 1：燦星旅遊網旅行社公司已於 109 年 5 月 5 日與本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後消滅，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註 2：思達行銷股份有限公司於 108 年 6 月變更公司名稱為開始

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3：本公司處分安盛保險代理人公司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二二。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08 年 1 月 1 日
五花馬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五花馬）	\$ <u>8,417</u>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被 投 資 公 司	108 年度
五 花 馬	(\$ <u>64</u>)

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本公司對五花馬持股雖未達 20%，惟對該公司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有重大影響力，故採用權益法進行評價。本公司已於 108 年 5 月出售五花馬公司之股權，相關股權交易資訊詳附註二六(十)。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電 腦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合 計
<u>成 本</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23,805	\$ 3,648	\$ 14,162	\$ 41,615
首次適用 IFRS16 影響數	-	-	-	-	(27)	(27)
增 添	-	-	1,279	130	1,664	3,073
處 分	-	-	(9,740)	(1,760)	(5,636)	(17,136)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	\$ 15,344	\$ 2,018	\$ 10,163	\$ 27,525
<u>累計折舊</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10,470	\$ 1,988	\$ 7,069	\$ 19,527
折舊費用	-	-	7,277	650	2,534	10,461
處 分	-	-	(9,740)	(1,748)	(4,413)	(15,90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	\$ 8,007	\$ 890	\$ 5,190	\$ 14,087
108 年 1 月 1 日淨額	\$ -	\$ -	\$ 13,335	\$ 1,660	\$ 7,093	\$ 22,088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	\$ -	\$ 7,337	\$ 1,128	\$ 4,973	\$ 13,438
<u>成 本</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15,344	\$ 2,018	\$ 10,163	\$ 27,525
增 添	46,740	77,298	350	167	-	124,555
處 分	-	-	(831)	(503)	(9,851)	(11,185)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6,740	\$ 77,298	\$ 14,863	\$ 1,682	\$ 312	\$ 140,895

(接 次 頁)

(承前頁)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電腦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	\$ 8,007	\$ 890	\$ 5,190	\$ 14,087
減損損失		-	-	-	-	2,503	2,503
折舊費用		-	382	5,013	377	1,061	6,833
處分		-	-	(772)	(405)	(8,447)	(9,624)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382</u>	<u>\$ 12,248</u>	<u>\$ 862</u>	<u>\$ 307</u>	<u>\$ 13,799</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 46,740		\$ 76,916	\$ 2,615	\$ 820	\$ 5	\$ 127,096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主建物	50年
其他建物	8年
電腦設備	3年
辦公設備	5年
租賃改良	5~9.67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二、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09年 12月31日	108年 12月31日	108年 1月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	\$ -	\$ 29,877	\$ 68,807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 9,202	\$ 6,369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 6,215	\$ 17,267	

(二) 租賃負債

	109年 12月31日	108年 12月31日	108年 1月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	\$ 10,668	\$ 17,453
非流動	\$ -	\$ 19,464	\$ 51,354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房屋及建築	-	1.75%~2.1%	1.75%~2.1%

租賃負債變動如下：

	109 年 1 月 1 日	現金流量 (註)	非 現 金 之 變 動			109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	<u>\$ 30,132</u>	<u>(\$ 6,211)</u>	增	添	修改租賃	<u>\$ -</u>
			<u>\$ 9,202</u>		<u>(\$ 33,123)</u>	

註：係租賃支付數 6,464 千元，扣除利息費用 253 千元後之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為房屋及建築，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2～6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抵押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本公司於 108 年 1 月與燦坤實業公司簽訂房屋租賃契約，承租作為本公司總部營運使用，租賃期間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6 月 30 日，每月租金為 421 千元，本公司有優先承租權，原預計承租至少至 112 年 6 月 30 日，並據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本公司考量未來營運需求，將自行購置辦公大樓供總部使用，遂分別於 109 年 5 月及 7 月與燦坤實業公司另行簽訂租賃協議書，重新約定租賃範圍並約定延長租賃期間至 109 年 7 月底止；因前述租約協議，本公司將前已列帳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予以除列。另總部辦公大樓相關租賃改良之未來經濟效益減少，故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2,503 千元。

本公司於新購置之辦公大樓尚未完成過戶時，先向非關係人承租辦公室供總部營運使用，租賃期間為 3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本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分租、贈與、頂讓、借貸他人使用或委託他人經營。本公司於 109 年 10 月 19 日新辦公大樓完成過戶後，終止該租賃協

議，並將前已列帳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予以除列。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9 年度	108 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40	\$ 1,321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1,415	\$ 1,878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7,919)	(\$ 21,189)

十三、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本公司之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皆為營業所產生。

十四、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其他應付款－退票	\$ 2,957	\$ 5,796	\$ 5,985
其他應付款－其他	9,042	33,521	49,874
	<u>\$ 11,999</u>	<u>\$ 39,317</u>	<u>\$ 55,859</u>

十五、長期借款－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擔保借款	\$ 93,808
信用借款	24,542
小 計	118,350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5,705
長期借款	<u>\$ 112,645</u>

(一) 上述銀行信用借款為企業紓困資金貸款，貸款期限 5 年，寬限期 1 年，寬限期滿後依定額年金按月平均攤還本息，於 114 年 12 月到期，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借款利率為機動年利率 1.845%。

(二) 上述銀行擔保借款以本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七），借款到期日為 129 年 10 月 22 日，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固定年利率為 1.28%。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

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經台北市政府勞工局核准，暫停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並於 109 年 6 月結清確定福利計畫，認列結清利益 1,680 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參閱附註十九(四)）。

列入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468)	(\$ 2,78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7,964</u>	<u>7,619</u>
淨確定福利資產（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 5,496</u>	<u>\$ 4,831</u>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108 年 1 月 1 日	<u>(\$ 2,788)</u>	<u>\$ 7,619</u>	<u>\$ 4,831</u>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u>(33)</u>	<u>91</u>	<u>58</u>
認列於損益	<u>(33)</u>	<u>91</u>	<u>58</u>
再衡量數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u>(167)</u>	<u>254</u>	<u>87</u>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520</u>	<u>-</u>	<u>52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53</u>	<u>254</u>	<u>607</u>
108 年 12 月 31 日	<u>(\$ 2,468)</u>	<u>\$ 7,964</u>	<u>\$ 5,496</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及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折 現 率	0.8%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折 現 率	
增加 0.5%	(\$ <u>2,261</u>)
減少 0.5%	<u>\$ 2,697</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	<u>\$ 2,678</u>
減少 0.5%	(\$ <u>2,275</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108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 -
	17.4 年

十七、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額定股數 (千股)	<u>60,000</u>	<u>60,000</u>	<u>60,000</u>
額定股本	<u>\$ 600,000</u>	<u>\$ 600,000</u>	<u>\$ 6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千股)	<u>31,072</u>	<u>18,272</u>	<u>36,292</u>
公開發行普通股	\$ 294,484	\$ 182,721	\$ 362,920
私募普通股	<u>16,237</u>	<u>-</u>	<u>-</u>
	<u>\$ 310,721</u>	<u>\$ 182,721</u>	<u>\$ 362,92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9 年 8 月 12 日經臨時股東會決議辦理私募普通股，並於 109 年 8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0,000 千股，私募價格以每股 4 元折價發行，其每股面額與發行價格之差異 120,000 千元調整累積虧損，其增資基準日訂為 109 年 8 月 25 日，前述私募現金增資案業已辦妥相關變更登記程序。嗣後經 109 年 8 月 12 日股東會決議辦理減資，減資後股數為 16,237 股。

上述私募有價證券自交付日起滿三年期間內，除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之轉讓對象外，不得對其他對象再行賣出。

本公司上列私募普通股除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 3 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可申請上櫃掛牌交易外，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17 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177,919 千元，減資後實收股本為 182,721 千元，減資比率為 49.33%，上述減資案於 108 年 7 月 31 日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減資基準日業經董事會決議為 108 年 8 月 6 日。

本公司於 109 年 8 月 12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72,000 千元，減資後實收股本為 310,721 千元，減資比率為 18.81%，上述減資案於 109 年 10 月 30 日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減資基準日業經董事會決議為 109 年 11 月 5 日，業已辦妥相關變更登記程序。

(二) 庫 藏 股

本公司於 108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庫藏股計 228 千股，減資金額計 2,280 千元，並已於 108 年 6 月 19 日完成變更登記。

(三) 資本公積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認購減資換發股票畸零股款	\$ 22	\$ 10	\$ -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四)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就其餘額應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得視業務需要酌予保留外，將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前項盈餘分派外，

本公司得將公積全部或一部分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本公司股利及公積分派政策係考量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得以發行新股或現金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應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百分之五。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九之(八)員工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15 日及 108 年 6 月 17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8 年及 107 年度虧損撥補案。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 616)
當年度產生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	616
關聯企業之份額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616
年底餘額	\$ -

十八、收入

(一)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類型	109 年度	108 年度
團體旅遊收入	\$ 141,084	\$ 1,571,548
票務收入	19,124	123,263
	<u>\$ 160,208</u>	<u>\$ 1,694,811</u>

客戶合約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四。

(二) 合約餘額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附註八）	<u>\$ 1,310</u>	<u>\$ 27,760</u>	<u>\$ 49,498</u>
合約負債—流動 旅客團費	<u>\$ 6,160</u>	<u>\$ 90,005</u>	<u>\$ 211,120</u>

合約負債之變動除因合約取消外，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旅客團費	<u>\$ 87,167</u>	<u>\$ 206,227</u>

十九、稅前淨損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9 年度	108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u>\$ 1,263</u>)	(<u>\$ 1,180</u>)

(二) 利息收入

	109 年度	108 年度
銀行存款	\$ 164	\$ 1,371
其他	<u>-</u>	<u>94</u>
	<u>\$ 164</u>	<u>\$ 1,465</u>

(三) 其他收入

	109 年度	108 年度
租賃收入	\$ 298	\$ 265
補助款收入	13,515	6,463
其他收入	<u>6,562</u>	<u>2,329</u>
	<u>\$ 20,375</u>	<u>\$ 9,057</u>

(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 年度	108 年度
處分子公司利益	\$ 30	\$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損失	-	(489)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67)	3,069
租賃修改利益	259	19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 減損	(2,503)	-
結清確定福利計畫利益 (附註十六)	1,680	-
其 他	(2,933)	(546)
	<u>(\$ 3,634)</u>	<u>\$ 2,224</u>

(五) 財務成本

	109 年度	108 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	\$ 253	\$ 995
銀行借款利息	304	-
其 他	104	-
	<u>\$ 661</u>	<u>\$ 995</u>

(六) 折舊及攤銷

	109 年度	108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833	\$ 10,461
使用權資產	6,215	17,267
電腦軟體	<u>1,032</u>	<u>1,731</u>
合 計	<u>\$ 14,080</u>	<u>\$ 29,459</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3,048</u>	<u>\$ 27,72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032</u>	<u>\$ 1,731</u>

(七) 員工福利費用

	109 年度	108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 資	\$ 76,557	\$ 176,817
勞 健 保	6,943	17,615
董事酬金	1,487	1,441
其 他	3,654	10,194
	<u>88,641</u>	<u>206,067</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3,615	8,658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六）	-	58
	<u>3,615</u>	<u>8,716</u>
	<u>\$ 92,256</u>	<u>\$ 214,78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77	\$ 5,826
營業費用	91,679	208,957
	<u>\$ 92,256</u>	<u>\$ 214,783</u>

(八) 員工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係以當年度未計入員工酬勞之稅前利益扣除累積虧損後之餘額，以百分之零點一至百分之七提撥員工酬勞。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均為虧損，故未予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277	\$ 29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77</u>	<u>\$ 299</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 87,685)	(\$ 104,224)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		
算之所得稅利益	(\$ 17,537)	(\$ 20,845)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用	51	145
免稅所得	(2,677)	(160)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298)	(428)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20,738	21,58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77	\$ 299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9 年度	108 年度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		
量數	\$ -	\$ 12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		
所得稅	\$ -	\$ 121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9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20	\$ 15	\$ 135
呆帳損失	-	72	72
應付休假給付	765	(488)	277
未實現兌換損失	206	(149)	57
除役負債準備	39	(39)	-
使用權資產	102	(102)	-
	\$ 1,232	(\$ 691)	\$ 541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415)	\$ 415	\$ -

108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適用 新準則 調整數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34	\$ -	(\$ 14)	\$ -	\$ 120
應付休假給付	1,166	-	(401)	-	765
應付租金	41	-	(41)	-	-
未實現兌換損失	85	-	121	-	206
除役負債準備	78	-	(39)	-	39
使用權資產	-	27	75	-	102
	<u>\$ 1,504</u>	<u>\$ 27</u>	<u>(\$ 299)</u>	<u>\$ -</u>	<u>\$ 1,23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294)	\$ -	\$ -	(\$ 121)	(\$ 415)

(四) 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虧損扣抵		
109 年度到期	\$ -	\$ 77,242
114 年度到期	3,232	3,232
115 年度到期	43,252	43,252
116 年度到期	64,305	64,305
117 年度到期	147,074	147,074
118 年度到期	107,934	107,934
119 年度到期	103,688	-
	<u>\$ 469,485</u>	<u>\$ 443,039</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7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淨損

計算每股淨損時，減資彌補虧損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減資彌補虧損基準日訂於 109 年 11 月 5 日。因追溯調整，108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淨損變動如下：

	單位：元／每股	
	追 溯 調 整 前	追 溯 調 整 後
基本每股淨損	(\$ 5.72)	(\$ 7.05)
稀釋每股淨損	(\$ 5.72)	(\$ 7.05)

用以計算每股淨損之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本年度淨損	(\$ 87,962)	(\$ 104,523)

股 數

	單位：千股	
	109 年度	108 年度
用以計算每股淨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0,558	14,835

二二、處分子公司

本公司與關係人簽訂處分安盛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之協議，於 109 年 2 月 3 日完成處分，並對子公司喪失控制。處分安盛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三。

二三、現金流量資訊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於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本公司提前終止門市之租賃合約，及考量未來營運需求，不續租總部辦公大樓，並依重新約定之租賃期間，重新計算及除列使用權資產 32,864 千元及租賃負債 33,123 千元。

如附註一所述，本公司於 109 年 5 月與燦星旅遊網旅行社進行簡易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而燦星旅遊網旅行社為消滅公司，並概括承受子公司之淨現金 183 千元。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之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長期借款、應付款項（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等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1）	\$ 79,247	\$ 179,379	\$ 377,653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138,510	97,565	203,317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利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6,996	\$ 49,221
金融負債	118,350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一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109及108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增加228千元及減少123千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係來自於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的合約現金流量。

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借款利率估算而得。

109 年 12 月 31 日

	<u>3個月以內</u>	<u>3個月～1年</u>	<u>1年以上</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20,160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1,453</u>	<u>5,919</u>	<u>125,047</u>
	<u>\$ 21,613</u>	<u>\$ 5,919</u>	<u>\$ 125,047</u>

108 年 12 月 31 日

	<u>3個月以內</u>	<u>3個月～1年</u>	<u>1年以上</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97,221	\$ 344	\$ -
租賃負債	<u>2,959</u>	<u>8,147</u>	<u>19,916</u>
	<u>\$ 100,180</u>	<u>\$ 8,491</u>	<u>\$ 19,916</u>

(2) 融資額度－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 度		
－已動用金額	\$	24,542
－未動用金額		75,458
	\$	<u>100,000</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 度		
－已動用金額	\$	94,500
－未動用金額		20,000
	\$	<u>114,500</u>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關 係 人 類 別
燦星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109年4月30日前為 本公司之母公司	母 公 司
漳州燦坤實業有限公司	截至109年4月30日前為 本公司之兄弟公司	兄 弟 公 司
燦坤先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109年4月30日前為 本公司之兄弟公司	兄 弟 公 司
金鑛連鎖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109年4月30日前為 本公司之兄弟公司	兄 弟 公 司
中國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109年4月30日前為 本公司之兄弟公司	兄 弟 公 司
五花馬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註1)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109年4月30日前為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實 質 關 係 人
燦星旅遊網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註2)	100%持股之子公司	子 公 司
開始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持股之子公司	子 公 司
安盛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註3)	100%持股之子公司	子 公 司
廈門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109年4月30日前為 本公司之兄弟公司	兄 弟 公 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關 係 人 類 別
萬通人力資源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	實質關係人
亞果遊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長	實質關係人
萬通國際人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長	實質關係人
利豐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長	實質關係人
樂活海洋休閒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長	實質關係人

註 1：已於 108 年 5 月出售全數持股。

註 2：已於 109 年 5 月 5 日與本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後為被消滅公司。

註 3：已於 109 年 2 月 3 日出售該被投資公司。

(二) 手續費收入

	109 年度	108 年度
兄弟公司	\$ 67	\$ 1,241
關聯企業	64	335
母 公 司	-	76
實質關係人	455	610
	<u>\$ 586</u>	<u>\$ 2,262</u>

主係銷售機票及提供旅遊服務之收入，依議定之交易價格，採月結 30 天收款。

(三) 進貨－109 年度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金 額
營業成本	實質關係人	<u>\$ 521</u>

主係購買旅遊元件，依議定之交易價格，採月結 30 天付款。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9 年	108 年	108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 月 1 日
應收帳款	實質關係人	\$ 140	\$ 27	\$ -
	兄弟公司	-	121	48
	母 公 司	-	9	18
		<u>\$ 140</u>	<u>\$ 157</u>	<u>\$ 66</u>
其他應收款	實質關係人	\$ 10	\$ 2,506	\$ 5,008
	子 公 司	-	40	45
		<u>\$ 10</u>	<u>\$ 2,546</u>	<u>\$ 5,053</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9 及 108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109 年 12 月 31 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金 額
應付帳款	實質關係人	<u>\$ 223</u>
其他應付帳款	實質關係人	<u>\$ 93</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向關係人借款－109 年度

利息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金 額
母 公 司	\$ 32
實質關係人	48
	<u>\$ 80</u>

本公司向關係人借款之借款利率為 1.5%。

(七)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108 年度

關 係 人 類 別	取 得 價 款
實質關係人	
燦坤實業公司	<u>\$ 559</u>

(八)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108 年度

關 係 人 類 別	出 售 價 款	處 分 (損) 益
實質關係人		
燦坤實業公司	<u>\$ 54</u>	<u>\$ -</u>

(九) 承租協議

取得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向實質關係人承租建物，租賃期間為 2 年至 6 年，租金每月月初支付。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租賃負債	實質關係人			
	燦坤實業公司	\$ -	\$ 23,089	\$ 62,279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9 年度	108 年度
利息費用		
實質關係人		
燦坤實業公司	\$ 95	\$ 843

(十) 其他關係人交易

股權交易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損) 益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母 公 司				
燦星網通公司	\$ -	\$ 8,480	\$ -	(\$ 489)
實質關係人				
燦坤實業公司	\$ 6,500	\$ -	\$ 30	\$ -

本公司與實質關係人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股權買賣契約書出售安盛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之 100% 股權，總價金額為 6,500 千元，已於 109 年 2 月 3 日完成股權移轉，處分價款業已收訖。

本公司與母公司燦星網通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股權買賣契約書出售五花馬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之 8% 股權，總價金為 8,480 千元，已於 108 年 5 月 16 日完成股權移轉，處分價款業已收訖。

其他交易－109 年度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金 額
租金收入	子 公 司	\$ 7
廣 告 費	實質關係人	\$ 42
什項收入	實質關係人	\$ 74

(十一) 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 年度	108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619	\$ 5,096
退職後福利	54	101
	<u>\$ 2,673</u>	<u>\$ 5,19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觀光局保證金、開立機票保證金、訂票系統保證金、保險局保證金、企業戶抵用券、銀行借款質押及訴訟假執行擔保：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質押定期存款）	\$ 34,320	\$ 57,009	\$ 73,809
土地	46,740	-	-
房屋及建築	76,916	-	-
	<u>\$ 157,976</u>	<u>\$ 57,009</u>	<u>\$ 73,809</u>

二八、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與航空公司及飯店等從事相關業務，委請金融機構提供綜合額度（含履約保證金及短期放款額度）計 214,500 千元，實際動用保證額度金額計 132,042 千元。

二九、其他事項

本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之影響，致營業收入大幅下降。為因應疫情影響，本公司業已向政府申請薪資及轉型培訓課程補助款補貼，並取得補貼款 13,515 千元（參閱附註十九）。雖國內疫情趨緩且政府陸續政策鬆綁，各國仍採取封閉式管理，全球經濟情勢持續緊縮，消費型態亦發生轉變，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該疫情對本公司之經濟影響。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及新台幣千元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15	28.48 (美元：新台幣)	\$ 3,275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	28.48 (美元：新台幣)	28

1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78	30.1010 (美元：新台幣)	\$ 5,358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67	30.1010 (美元：新台幣)	2,017

本公司 109 年及 108 年度外幣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兌換損失 167 千元及兌換利益 3,069 千元。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份）：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

上：附表一。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三。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定項
							所有權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房屋及建築物	109.7.30	\$ 118,730	已支付 \$118,730	遠雄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遠雄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無	無	無	\$ -	參考市場行情及專業估價機構估價資料	供營業使用		無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中華民國	廣告行銷	\$ 5,000	\$ 5,000	5,000	150,000	100	\$ 366	(\$ 54)	(\$ 54)	
本公司	中華民國	旅行社業務	-	171,000	171,000	-	-	-	14	14	註 1
本公司	中華民國	保險代理業	-	5,600	5,600	-	-	-	18	18	註 2

註 1：已於 109 年 5 月 5 日與本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後為被消滅公司。
註 2：已於 109 年 2 月 3 日出售該被投資公司。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侯 佑 霖	3,945,512	12.69%
鄭 寶 蓮	3,944,080	12.69%
陳 希 倫	2,435,620	7.83%
向利股份有限公司	2,354,432	7.57%
周 志 峯	1,623,746	5.22%
張 真 真	1,623,746	5.22%
劉 淑 華	1,623,746	5.22%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普通股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表一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附註八
預付款項明細表		附註九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表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積減損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明細表		表三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明細表		附註十四
長期借款明細表		表四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表五
營業成本明細表		表六
營業費用明細表		表七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十九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十九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表八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外	幣	金	額	匯	率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802
支票存款									106
活期存款									
新台幣存款									24,994
美金存款		美金	15,065.85	元		2.48			355
港幣存款		港幣	9,845.46	元		3.673			36
日圓存款		日圓	5,419,230	元		0.2763			1,497
英鎊存款		英鎊	737.20	元		38.9			29
人民幣存款		人民幣	12,111.23	元		4.377			53
歐元存款		歐元	49.31	元		35.02			2
澳幣存款		澳幣	1,235.40	元		21.95			27
新加坡幣存款		新加坡幣	149.87	元		21.56			3
									26,996
								\$	28,904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9 年度

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稱	年初		餘額		本年		度減		少		獲配現金股利	年底		持		市價或股權淨值	評價基礎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	股數	金額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燦星旅遊旅行社公司	600,000	\$ 10,778	(600,000)	(\$ 7,514)	\$ 14	(\$ 3,278)	-	-	-	\$ -	-	-	-	-	\$ -	權益法	無	
開始資訊科技公司	500,000	3,920	(350,000)	(3,500)	(54)	-	150,000	100	366						-	"	"	
安盛保險代理人公司	500,000	<u>6,452</u>	(500,000)	(6,470)	18	-	-	-	-	-	-	-	-	-	-	"	"	
		<u>\$ 21,150</u>		<u>(\$ 17,484)</u>	<u>(\$ 22)</u>	<u>(\$ 3,278)</u>				<u>\$ 366</u>					<u>\$ -</u>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GINGA 株式會社	\$ 632
其他（註）	<u>11,367</u>
	<u>\$ 11,999</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表四

名 稱	契 約 期 限	年 利 率 (%)	一 年 內 到 期 長 期 借 款	一 年 後 到 期 金 額	融 資 額	抵 押 或 擔 保
信用借款 第一商業銀行	109.9.9~114.12.11	1.845	\$ 1,523	\$ 23,019	\$ 24,542	\$ 100,000
擔保借款 土地銀行	109.10.22~129.10.22	1.28	<u>4,182</u>	<u>89,626</u>	<u>93,808</u>	94,500 土地、房屋及建築
			<u>\$ 5,705</u>	<u>\$ 112,645</u>	<u>\$ 118,350</u>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9 年度

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團費收入		係提供旅遊相關產品		\$	141,084
票務收入		係提供旅遊相關服務			<u>19,124</u>
營業收入淨額				\$	<u><u>160,208</u></u>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9 年度

表 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營業成本		係團體旅遊等成本		\$	131,252
加：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3
				\$	<u>131,325</u>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度

表 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預 期 信 用 減 損 損 失 (利 益)	合 計
薪資支出	\$ 46,196	\$ 31,271	\$ -	\$ 77,467
租金支出	1,787	-	-	1,787
其他費用	5,995	4,443	-	10,438
保 險 費	3,975	3,127	-	7,102
折 舊	751	12,297	-	13,048
修 繕 費	226	3,725	-	3,951
勞 務 費	10	3,170	-	3,180
其他（註）	11,771	2,800	-	14,57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 益）	-	-	(17)	(17)
合 計	<u>\$ 70,711</u>	<u>\$ 60,833</u>	<u>(\$ 17)</u>	<u>\$ 131,527</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577	\$ 75,980	\$ 76,557	\$ 5,826	\$170,991	\$176,817
勞健保費用	-	6,943	6,943	-	17,615	17,615
退休金費用	-	3,615	3,615	-	8,716	8,716
董事酬金費用	-	1,487	1,487	-	1,441	1,44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3,654	3,654	-	10,194	10,194
	<u>\$ 577</u>	<u>\$ 91,679</u>	<u>\$ 92,256</u>	<u>\$ 5,826</u>	<u>\$208,957</u>	<u>\$214,783</u>
折舊費用	\$ -	\$ 13,048	\$ 13,048	\$ -	\$ 27,728	\$ 27,728
攤銷費用	-	1,032	1,032	-	1,731	1,731

註 1：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 142 人及 357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4 人及 4 人。

-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658 千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604 千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555 千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501 千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11%（『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註 2：本公司 100 年 1 月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註 3：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薪資報酬政策

- (1) 董事之酬金包含報酬及業務執行費用，依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目前公司已制定「董事暨獨立董事酬金給付辦法」來規範董事報酬、業務執行費之核定金額。
- (2) 總經理、副總經理之薪酬包含薪資及獎金，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考一般市場行情及任用管理辦法由人事單位擬定後提交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目前公司已制定「任用薪資管理辦法」與「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辦法」來規範總經理、副總經理之薪資與年終獎金核定金額。
- (3) 員工之薪酬包含薪資及獎金，新進人員係由人資單位主管參照任用管理辦法並呈權責主管核准；日後員工工作表現績效優異者，得由單位主管審核進而提出調薪或職務晉升。
- (4) 公司主要薪酬原則會連結職責與績效成果表現，與經營績效具有正向關聯性，並依據法令規定揭露給付金額，未來風險應屬有限。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侯佑霖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七日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Star Travel Corp.